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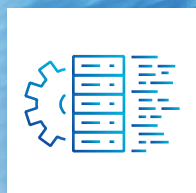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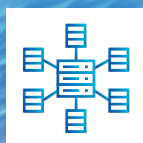
# 民富

## 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1

**2023**  
年報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報告載有有關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本公司董事（統稱「董事」，各為一名「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盡信，本報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騙，且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任何陳述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infuintl.com](http://www.minfuintl.com)上刊載，並由其刊發日期起至少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

# 目錄

3	公司資料
5	主席報告書
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2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5	企業管治報告
30	董事會報告書
4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8	獨立核數師報告
84	綜合全面收益表
85	綜合財務狀況表
87	綜合權益變動表
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8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48	財務概要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曾偉金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  
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 非執行董事

周瑞兆先生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寧杰先生  
周文明博士

### 審核委員會

梁家榮先生 (主席)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寧杰先生  
周文明博士

### 薪酬委員會

周文明博士 (主席)  
曾偉金先生  
寧杰先生

### 提名委員會

曾偉金先生 (主席) (於2022年11月4日獲委任)  
寧杰先生  
周文明博士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

### 授權代表

曾偉金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獲委任)  
鄭偉禧先生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

### 公司秘書

鄭偉禧先生

### 合規主任

曾偉金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獲委任)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

### 核數師

長青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灣仔  
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中國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深圳市  
南山區太子路22號  
金融中心大廈16樓1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鴻圖道31號  
鴻貿中心18樓1807室

###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 公司資料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 公司網址

[www.minfuintl.com](http://www.minfuintl.com)

### 股份代號

8511

### 上市日期

2018年4月20日

# 主席報告書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向閣下欣然呈報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 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提供商之一。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為航空、航天、造船、地面運輸車輛及電子等行業的客戶提供高端精密3D檢測解決方案及精密加工解決方案。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仍受2022年全球疫情的影響，全球及中國經濟增速放緩，給本集團帶來一定的經營壓力。本集團實現收益約32.0百萬港元，較上年增加1.5%。

## 設備製造及系統建設服務

於2022年5月18日，本集團與黃岡市佛教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現稱黃岡市福圓文化發展有限公司，「**黃岡福圓文化**」）就(i)設計及建設回龍山墓地的智能骨灰龕；及(ii)設立回龍山區域的數字智能旅遊景區系統訂立設備製造及系統建設服務協議（「**服務協議**」）。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本人相信本集團將利用其於工業信息技術方面的專長設計及建設回龍山區域數字智能旅遊景區。這將為本集團拓展其技術服務業務及加強與黃岡福圓文化的合作提供寶貴的機會。基於以上案例，本集團預期向不同行業的其他潛在客戶推廣設備製造及系統建設服務。

## 展望

於2023年4月13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向本集團出售黃岡福圓文化之20%股權（「**收購事項**」）。

目標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提供安葬服務及殯葬服務。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是一個很好的投資機會，使本集團參與到中國前景廣闊且不斷增長的殯葬服務行業中。

## 主席報告書

###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及管理層，藉此機會衷心感謝我們的股東、全體員工，以及我們業務夥伴及客戶對本集團一如既往的支持和貢獻。

曾偉金先生

主席

香港，2023年6月27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是智能製造解決方案供貨商，在中國專注於精密3D檢測解決方案及精密加工解決方案。本公司為高端設備製造商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以滿足其在工業產品製造方面的高精密需求。其解決方案包括及整合多種設備及服務，涵蓋從解決方案理念及設計、機械採購、輔助工具與軟件及系統安裝與調試到提供技術支持及培訓等售後服務。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致力擴大市場範圍，接觸不同行業及不同地區的新客戶，並維持與現有客戶的生產關係。得益於在銷售方面的努力，本集團共獲得10個新項目，並於年內完成了6個新項目加上4個從往年延續下來的項目。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4個正在進行的項目，皆屬於精密3D掃描解決方案項目。

本集團一直堅持開發新技術，包括新輔助工具設計及相關軟件應用程式。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22項已註冊專利，包括6項發明專利及12項實用新型專利，並有8項發明專利在註冊階段。

### 財務回顧

#### 收益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32.0百萬港元，較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1.5百萬港元增加約1.5%。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殯葬業務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貢獻1.3百萬港元（2022年：無）。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8.9百萬港元增加17.5%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2.3百萬港元。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6百萬港元減少22.8%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7百萬港元。毛利率下降主要是由於銷售設備所貢獻的收益比例較高，而與技術服務相比，設備的利潤率較低。

毛利率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保持於30.3%（2022年：39.9%）。

####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3百萬港元減少41.3%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6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的推廣及招待費減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8.3百萬港元增加33.7%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4.5百萬港元，乃由於員工成本、研發開支、折舊及攤銷增加。

###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1.6百萬港元（2022年：所得稅抵免0.1百萬港元）。

### 年內虧損

年內虧損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9.2百萬港元增加207.3%至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28.4百萬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毛利減少；ii)行政開支增加；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增加；及iv)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減值撥備增加。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 現金狀況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約為9.2百萬港元。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即期銀行借款5.5百萬港元、應付關聯方款項2.5百萬港元及應付董事款項4.6百萬港元支持營運。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5.6百萬港元（2022年：32.5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8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減少3.5百萬港元及預付款項減少16.6百萬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4.3百萬港元（2022年：3.7百萬港元）。本集團預期透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銀行融資及權益融資為未來現金流量需求提供資金。

###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按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淨資本負債比率指淨債務（即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總權益的比率，於2023年3月31日為15%（2022年3月31日：不適用）。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兩年期信用貸款5.5百萬港元，年利率為4.1%。

### 資本架構

於2022年11月30日，本公司與獨家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獨家配售代理為其代理，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069港元認購最多80,000,000股普通股，佔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6.67%。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配售價較(i)股份於2022年11月30日(即配售協議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股份0.075港元折讓約8.00%；及(ii)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每股股份約0.085港元折讓約18.82%。

配售事項下最大數目的配售股份之面值總額為8,000美元。根據配售協議所載條款及條件，配售事項於2022年12月20日完成。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及2022年12月20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架構並無其他重大變動。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為480,000,000股。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配售新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2年12月20日，8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股份」)已按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069港元(「配售價」)成功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事項」)。經扣除配售佣金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00,000港元。本公司已按照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的公告中所述所得款項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於2023年3月31日，所得款項淨額用途載列如下：

	自2022年 12月20日至		2023年 3月31日		於2023年 3月31日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未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千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一般營運資金	5,299	100%	5,299	100%	-	0%

### 或然負債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本承擔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 資產抵押

於2023年3月31日，除受限制現金約3.8百萬港元(2022年：0.5百萬港元)及根據租購安排購買機動車由出租人以賬面淨值約為4.5百萬港元(2022年：無)租賃資產作抵押外，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匯率風險

就本公司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營運實體而言，其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由於海外實體的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租賃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乃以港元（「港元」）或歐元（「歐元」）或人民幣（「人民幣」）計值，相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或會產生外匯風險。根據香港掛鈎匯率體制，港元與美元掛鈎，故董事會認為，與港元有關的外匯風險不大。因此，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歐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而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並未訂立任何遠期外匯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

由於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美元）對本集團的呈列貨幣（港元）的匯率波動，本集團在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於其他全面收入中錄得虧損3.5百萬港元。

### 未來展望

於2023年4月13日，本集團與深圳市溫特萊網絡科技有限責任公司（「賣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待售股本（即賣方持有的黃岡市福圓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的20%股權）（「收購事項」），惟須受限於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代價約為人民幣4,195,000元。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董事認為收購事項是一個很好的投資機會，使本集團參與到中國前景廣闊且不斷增長的殯葬服務行業中。經計及上文所述，董事認為該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屬公平合理，且訂立該協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

- 貿易應收款項12.4百萬港元；
- 現金及銀行存款4.3百萬港元；及
- 其他應收款項1.5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2)內所披露的建議收購事項外，本集團無重大投資計劃。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按項目基準向客戶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由於本公司與客戶並無達成任何長期合約安排，無法保證未來本公司將繼續獲得新合約或維持或提高與現有或日後客戶的業務活動的當前水平。因此本集團正加大銷售和營銷力度，擴大銷售隊伍規模，擴充銷售網點及銷售覆蓋區域，期望不斷贏得新投標及從更多客戶獲得合約。

本集團主要客戶為航空、航天、造船、地面運輸車輛、電子等行業的高端設備製造商，所在的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市場具有技術發展瞬息萬變的特點，業務上的成功取決於是否有能力持續且及時透過研發開發出新技術應用以及推出切合客戶需求的解決方案的新設計。因此本集團計劃加大研發力度，建立自身的研發中心，招聘更多技術人才，以保持技術領先優勢。

其餘風險如下：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因銀行現金、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該等結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本集團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計息資產及負債為借款以及銀行現金。以固定利率取得之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董事認為與銀行現金有關的利率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

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

####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水平進行監控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的水平，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透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借款應付現金流量需求。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曾偉金先生**（「曾先生」），41歲，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12月1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2年1月7日起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並自2022年11月4日起獲委任為主席。曾先生負責監督本集團業務營運的整體管理及企業政策制定。

曾先生擁有逾五年的旅遊文化地產、陵園地產、產業園區投資及管理經驗。彼現任深圳市民富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風險官，負責智慧化、數位化管理系統的研發及推廣。彼於2018年曾擔任深圳市前海民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彼於2007年曾在華僑永亨銀行任職逾十年。彼於2006年畢業於中國廣東肇慶學院。彼為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註冊基金從業人員。

**葉嘉凌女士**（「葉女士」），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並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葉女士擁有逾五年的旅遊文化地產、陵園地產、產業園區投資及管理經驗。彼現任深圳市民富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營運總監，負責人文紀念園的設計與管理、數位化管理系統研發及殯葬服務。彼現亦任深圳市前海民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顧問，負責物業投資及墓地投資。葉女士擁有昆士蘭大學國際酒店與旅遊管理學士學位。

**黃敏智先生**（「黃先生」），36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彼於2021年12月16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並於2023年3月14日重新獲委任。黃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營運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

黃先生擁有逾九年的旅遊文化地產、陵園地產、產業園區投資及管理經驗。彼曾任職於華僑永亨銀行及寧波銀行。彼現任深圳市民富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人文紀念園的設計與管理、數據管理系統研發及殯葬服務。彼於2009年獲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廣州體育大學學士學位，並於2022年獲得美國威斯康辛協和大學碩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非執行董事

**周瑞兆先生**（「周先生」），37歲，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周先生擁有逾五年投資管理經驗。彼現任深圳市民富文化發展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負責人文紀念園的設計與管理、數位化管理系統研發及殯葬服務。彼於2016年6月至2018年9月擔任深圳市天恒金融服務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湖南分行總經理，負責金融諮詢、金融服務、金融機構委託的金融外包服務、委託資產管理及投資管理。彼於2018年12月取得位於中國武漢的武漢工程科技學院地質工程證書。

**李曉璇女士**（「李女士」），38歲，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李女士擁有逾六年行政管理經驗。彼現任深圳縱橫國際旅行社行政主管，負責(i)公司行政人員日常工作的監督及管理；(ii)各項規定及工作指示的落實；及(iii)安排已分派的工作。彼於2008年取得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深圳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張小玲女士**（「張女士」），32歲，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張女士現任張家港市鳳凰山塔園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總經理，負責(i)生態文化陵園的規劃、設計及管理；(ii)數位化管理系統的研發及設計；及(iii)殯葬服務。彼於2013年取得中國人民大學農林經濟管理學士學位，並於2018年取得北京大學軟件工程學士學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杰先生**（「寧先生」），40歲，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寧先生擁有逾15年法律行業經驗。彼目前為廣東港聯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合夥人。自2020年9月起，彼一直為百德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68）之執行董事。寧先生於2005年7月取得位於中國重慶的西南政法大學的法學學士學位及會計第二學士學位。寧先生於2013年成為中國合資格律師。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周文明博士**（「周博士」），41歲，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博士擁有逾七年投資管理及風險管理經驗。彼目前擔任Szu PhD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的風險管理總監，負責投資管理及風險管理控制系統的設立、監管及實施。彼目前亦為深圳大學龍華生物產業創新研究院的副院長，負責技術改造等領域。彼於2008年8月至2017年12月任職於深圳大學研究生院，負責研究生招生、培訓及管理。彼於2005年6月取得位於中國海南的華南熱帶農業大學（現稱海南大學）的生物技術學士學位；於2008年6月取得位於中國深圳的深圳大學生物化學與分子生物學的碩士學位；及於2016年12月取得位於中國深圳的深圳大學經濟思想史的博士學位。彼為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的註冊基金從業者。

### 合規主任

曾先生已於2022年11月4日獲委任為合規主任。有關其履歷資料請參閱本節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 公司秘書

**鄭偉禧先生**（「鄭先生」），42歲，於2020年1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總監，其後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公司秘書。鄭先生負責本集團會計及財務職能、內部控制及公司秘書事務。鄭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鄭先生於會計、審計及企業管治方面擁有逾15年經驗。

### 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規定的披露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各自就其本身確認：(a)彼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b)彼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內並無擔任其他職位；(c)彼與任何其他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d)彼並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e)彼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及(f)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無有關董事或高級管理層的其他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披露，亦無有關彼等獲委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透過持續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推行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完善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發展以及保障利益及本集團資產至關重要。

本集團之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制定。

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惟本公司對該守則有所偏離。本公司認為由曾偉金先生（「曾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將為本集團提供強有力且持續的領導力，令本集團的規劃及管理更高效。鑒於曾先生於行業的豐富經驗、個人履歷及於本集團及其過往發展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本公司認為倘曾先生繼續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對本集團的業務前景有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 不遵守GEM上市規則

梁家榮先生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組成未能符合以下規定(i) 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董事會須至少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 GEM上市規則第5.05(2)條，規定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iii) 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規定本公司必須委任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v) GEM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審核委員會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且根據第5.05(2)條規定，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交易標準

本集團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規定交易標準（「交易標準」），作為其自身進行董事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

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彼已遵守規定交易標準。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

#### 職責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監督本集團的戰略決策及監察本集團的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將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轉授予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為監管本公司特定範疇的事務，董事會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將其各自職權範圍所載職責轉授予董事委員會。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以誠信態度執行職責，並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彼等已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且始終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方式行事。

本公司已就董事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保險範圍將每年進行檢討。

#### 董事會組成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 執行董事

曾偉金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周瑞兆先生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寧杰先生

周文明博士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4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2)條以及第5.05A條的規定。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9條所載有關評估其獨立性的指引。

## 企業管治報告

### 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政策」)概要

#### 1. 目的：

1.1 本政策旨在制定政策以實現本集團董事會多元化。

#### 2. 願景：

2.1 本集團承認並接受構建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以提升本公司表現質素的理念。

#### 3. 政策聲明：

3.1 為達致均衡及穩定發展，本集團視董事會層面多元化為實現本集團均衡發展的重要元素，本集團董事會組成依據「舉賢任能」的原則，進行全面綜合考慮多項因素達至，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

#### 4. 可計量目標：

4.1 候選人的甄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最終決定將根據獲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而定。

#### 5. 檢討及監察

5.1 提名委員會將在適當時候檢討政策，以確保政策的成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須作出的任何修訂，並提出任何有關修訂建議以供董事會審議及批准。

5.2 政策的詳情及為其設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將於本集團的年報中披露。本集團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集團承認並接受構建一個多元化的董事會以提升其表現質素的理念。本集團董事會組成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候選人將依據「舉賢任能」的原則，並根據眾多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或專業經驗獲選。

## 企業管治報告

於年內及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有九名董事，其中一名為女性。下表進一步闡述了董事會的多元化程度：

董事姓名	年齡分佈		性別	
	31-40歲	41-60歲	男性	女性
曾偉金先生		✓	✓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			✓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 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	
周瑞兆先生	✓		✓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	✓	
寧杰先生	✓		✓	
周文明博士		✓	✓	

董事姓名	管理層	教育背景			專業經驗		
		法律及/ 或金融	其他	法律及/ 或金融	投資及資產/ 風險管理	其他	
曾偉金先生			✓		✓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				✓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 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		
周瑞兆先生			✓		✓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		✓			
寧杰先生		✓		✓			
周文明博士			✓		✓		

除「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有任何個人關係 (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 企業管治報告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任職。

鑒於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公眾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公眾公司或機構的身份及於本公司投入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及任何後續變動。

### 董事就任須知及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獲委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均已獲提供正式、全面及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其恰當理解本公司營運及業務情況,及完全清楚董事根據法規及普通法、GEM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須承擔的責任以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

全體董事均確認於年內遵守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A.6.5條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在此過程中,董事開展了有關本公司業務、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各種形式的活動。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獲得的有關董事職責以及監管及業務發展的持續專業發展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類型
曾偉金先生	A、B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A、B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A、B
周瑞兆先生	A、B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A、B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A、B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A、B
寧杰先生	A、B
周文明博士	A、B

A: 參加座談會/會議/論壇/培訓課程

B: 閱讀有關經濟、一般商務、企業管治以及董事職責及責任的報章、期刊及最新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任、重選及退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第108條，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應輪值退任。然而，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退任董事的人數應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

根據細則第112條，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的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獲董事會如此委任的任何董事於釐定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值退任的董事或該等董事的人數時並不計算在內。

各董事的初始任期為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細則，黃先生、張小玲女士、李曉璇女士、周瑞兆先生及寧杰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獲提供足夠資源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授權予高級管理層負責。董事會定期檢討所授權的職能及職責。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董事會會議及程序

董事會成員將獲提供完整、充足及適時的資料，讓彼等能妥善履行其職務。根據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A.1.3條，定期董事會會議須給予全體董事最少14天的通知，讓彼等均有機會出席會議。定期董事會會議通告、議程及開會文件須於合理時間內及會議前最少3天給予全體董事。董事可於會議上自由發表及分享其意見，而重大決定僅可於董事會會議上審議後方可作出。被認為於建議交易或討論事宜中存在利益衝突或重大利益的董事不得計入會議法定人數內，並須就相關決議案投棄權票。會議後須撰寫完整會議記錄，初稿須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前送交全體董事以徵求彼等意見，而定稿會於下一次董事會會議通過。

## 企業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舉行的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出席詳情概列如下：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b>執行董事</b>					
曾偉金先生	12/12	不適用	4/4	2/4	1/1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5/12	不適用	不適用	2/4	1/1
<b>非執行董事</b>					
周瑞兆先生	12/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4/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4/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11/12	6/6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寧杰先生	11/12	6/6	4/4	4/4	0/1
周文明博士	11/12	6/6	4/4	4/4	0/1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特定委員會 (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以監督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董事委員會已獲提供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本公司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附錄十五所載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C.3.3條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主要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建議；監督財務報表、年報及中報的完整性以及審閱其中所載的財務報告重大判斷；及監督財務報告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程序。

## 企業管治報告

於2023年3月31日，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梁家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寧杰先生及周文明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六次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詳情載於上文。

會上，審核委員會：

-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三個月、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財務業績以及相關財務報告；
- 審閱外聘核數師就審核過程中的會計事宜及重大結果所編製的審核報告；
- 審閱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歷、培訓計劃及預算的充分性)、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外聘核數師的續聘。董事會並未與審核委員會有關外聘核數師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的任何推薦建議有所偏離。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根據GEM上市規則成立薪酬委員會。本公司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B.1.2條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主要就有關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審閱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可釐定其自身薪酬。

於2023年3月31日，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周文明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寧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曾偉金先生(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薪酬乃參考(其中包括)彼等之職責、責任及表現。薪酬委員會就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詳情載於上文。

## 企業管治報告

會上，薪酬委員會：

- 審閱及批准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
- 建議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及
- 審閱及批准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獲委任董事之薪酬待遇。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本公司已採納符合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A.5.2條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並就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2023年3月31日，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曾偉金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寧杰先生及周文明博士（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提名委員會的大部分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四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的出席詳情載於上文。

會上，提名委員會：

- 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及
- 建議及批准董事變動，並提交董事會批准。

### 提名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2月25日採納提名政策如下：

#### 1. 目標

- 1.1 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適當人選，供其考慮並推薦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大會選任該人選為董事或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
- 1.2 提名委員會可提名其認為於股東大會選任為董事的適當數量的人選或提名以填補臨時空缺所需數量的人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2. 甄選準則

2.1 提名委員會評估建議人選是否適合時，將參考以下因素：

- (a) 信譽；
- (b) 業務策略、管理、法律及財務方面的經驗；
- (c) 建議人選能否協助董事會有效履行其責任；
- (d) 預期建議人選可向董事會提供的觀點及技能；
- (e) 就可投入的時間以及對相關利益的承擔；
- (f) 董事會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背景、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等方面；及
- (g) 甄選獨立非執行董事時，建議人選的獨立性。

上述因素只供參考之用，並非意在涵蓋所有因素，也不具決定作用。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2.2 建議人選須以既定格式提交所需的個人資料，並提交同意書，表示同意獲委任為董事，以及同意任何文件或相關網站可就其獲委任為董事一事公開披露其個人資料。

2.3 提名委員會如認為有必要，可要求建議人選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

### 3. 提名程序

3.1 提名委員會秘書須負責召開提名委員會會議，並邀請董事會成員提名人選（如有），供提名委員會開會前考慮。或者，提名委員會可採取書面決議方式批准該項提名。

3.2 如要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提名委員會須推薦人選供董事會考慮及批准。如要推薦建議人選於股東大會參選，提名委員會須向董事會提名，供其考慮並推薦該建議人選參選。

## 企業管治報告

- 3.3 於發出股東通函前，建議人選不得假設其已獲董事會推薦於股東大會參選。
- 3.4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且在不違反其規定的情況下，任何一位或多位股東均可發送通知，表示彼等有意提出推薦意見建議甄選某人為董事，而不必經過董事會推薦或提名委員會提名。
- 3.5 董事會在一切關於推薦人選在任何股東大會參選的事宜上，擁有最後決定權。

### 4. 保密

除法律或任何監管機構有所規定，否則在任何情況下，提名委員會成員或本公司職員均不得在刊發股東通函前，向公眾披露任何有關提名或候選人的資料，亦不得接受公眾任何有關提名或候選人的任何查詢（視乎情況而定）。待本公司發出通函後，提名委員會、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或本公司其他獲提名委員會批准的職員可回答監管機構或公眾的查詢，但不得披露有關提名或候選人的機密資料。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命均有固定任期。根據本公司與本集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細則，每名董事均須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個別及共同責任，包括：

- (a)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
- (d)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就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及進行匯報；

## 企業管治報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及
- (f)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其舉報政策的情況。

### 公司秘書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鄭偉禧先生負責協調向董事提供資料，並為本公司內有關公司秘書職責及責任的所有事宜的主要聯絡人。全體董事均可聯繫公司秘書，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得以遵循。

全體董事均可取得公司秘書之建議及服務。公司秘書向主席報告有關董事會管治事宜，並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循及促進董事之間以及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合規主任

曾偉金先生已於2022年11月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處於以下範圍：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董事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有責任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本集團各財政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公平公正地反映本集團的事務狀況及於該期間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核數師對財務報表的責任聲明載於年報所載的獨立核數師報告內。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納持續經營方式，且並不知悉與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性，其可能導致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

## 企業管治報告

### 外聘核數師酬金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付／應付予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酬金總額為900,000港元。

###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確認，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過程中，本公司面臨不同類別的風險，包括(i)與本公司整個監控系統有關的控制風險；(ii)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監管風險；(iii)營運風險；及(iv)與資產有關的信貸風險。

本公司已設計及實施風險管理政策以處理所識別有關其業務的該等潛在風險。本公司的風險管理系統設定識別、分析、評估、減輕及監控任何潛在風險的程序。其行政總裁負責監管本公司的整體風險管理系統及各部門進行其自身風險管理識別工作，並根據本公司的整體風險評估方案提議風險應對計劃。各部門須根據所識別的風險及彼等提議的風險應對計劃制定適當的風險管理策略，並負責實施及監督。關於所識別的的重大缺陷或風險，有關部門應向董事會匯報情況以供進一步調查、內部控制、審閱、改善及監督。

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經歷任何不合規事項，即已經或合理預計會對其業務產生重大財務或營運影響，或會對董事或高級管理層以合規方式經營的能力或傾向產生負面影響的事項。

董事負責建立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及每年審閱其有效性。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已建立制訂及維護內部控制系統的程序，範圍涉及企業管治、營運、管理、法律、財務及審計。本公司認為內部控制系統對其現有業務營運足夠健全、實用及有效。為加強其內部控制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包括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已採取下列額外內部控制措施：

- (1) 董事將持續監控、評估及審閱本公司內部控制系統，以確保符合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並將調整、改善及加強其內部控制系統（倘適用）；
- (2) 本公司將不時為本公司的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相關僱員提供培訓及適用於其業務營運之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資料；
- (3) 如有需要，本公司可考慮委任外部中國法律顧問，就有關遵守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
- (4) 如有需要，本公司可考慮委任外部香港法律顧問，就有關遵守GEM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及法規的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亦已就內幕信息的處理及發佈採取有關程序及內部控制措施，以確保於適當批准披露內幕信息前確保其保密，並以有效及一致的方式披露此類信息。

鑒於上述情況並根據內部控制顧問工作的工作結果及推薦建議，董事已審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充分且有效。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權利

根據細則第64條，於提呈有關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投票的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應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公司秘書提出，以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所指任何事務的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須於提出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提出有關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仍未召開有關大會，則提出要求的人士可以相同形式自行召開大會。

###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為讓股東充分獲悉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及方針，有關本集團的資料已透過財務報告及公告提供予股東。本公司已設立其本身的企業網站([www.ztecgroup.com](http://www.ztecgroup.com))，作為促進與其股東及公眾人士有效溝通的渠道。本公司將繼續加強與其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及關係。股東溝通政策於2018年4月20日獲採納以符合守則內的守則條文第E.1.4條。

股東、投資者及有興趣人士可透過以下電郵直接向本公司提出查詢。電郵：[info@minfuintl.com](mailto:info@minfuintl.com)

### 向董事會轉達股東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於任何時間以書面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表達意見。聯絡詳情如下：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地址：香港九龍觀塘鴻圖道31號鴻貿中心18樓1807室

電郵：[info@minfuintl.com](mailto:info@minfuintl.com)

在適當的情況下，股東的查詢及意見將轉交董事會及／或相關董事委員會，以解答股東的提問。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建議的程序

根據細則第113條，任何人士（除退任董事外或由董事會建議推選）概無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選任董事職位，除非股東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有意提名該人士選任董事職位，而該名人士亦發出一份書面通知表明願意參選，該等通知須不早於指定舉行選舉的股東大會的通告寄發後翌日起至不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止期間遞交至總辦事處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辦事處，而向本公司寄發該等通知的最短期限為最少七日。股東建議人選參選董事的程序載於本公司網站。

### 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為(i)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及(ii)為符合保障股東的核心水平（GEM上市規則附錄三），董事會決議建議對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中的若干條文／細則作出修訂（「**建議修訂**」）。有關建議修訂的特別決議案已於2022年8月26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通過，第二次經修訂及重訂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於2022年8月26日獲採納。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5日及2022年8月2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7日之通函。

## 董事會報告書

本公司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書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股權架構

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作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於2023年3月31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為480,000,000股。

###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本公司新股

於2022年11月30日，本公司與獨家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委任獨家配售代理為其代理，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按配售價每股股份0.069港元認購最多80,000,000股普通股，佔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16.67%。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配售事項於2022年12月20日完成。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00,000港元，將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11月30日及2022年12月20日的公告。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i)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及ii)殯葬業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詳情於財務報表附註29列示。

### 業務回顧及未來業務發展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及未來業務發展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

### 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已載於本年報第7至11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此外，各項金融風險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披露。

### 採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作出之分析

有關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採用財務表現指標所示的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報第148頁之「財務概要」章節。

## 董事會報告書

### 環境保護

本集團深明其於業務活動中保護環境之責任。本集團已盡力遵守有關環境保護之法律及法規並鼓勵員工及僱員保護環境及提高彼等對環境保護的意識。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明白遵守法規規定的重要性及不遵守此等規定的風險。本集團持續審閱會影響本集團營運之新實施法例及法規。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對本集團業務有嚴重影響的重大違法及違規事件。

### 與僱員、客戶及供貨商的主要關係

本公司與僱員保持良好的關係，與僱員之間不曾出現任何重大糾紛，亦無因罷工、申索、訴訟或其他勞工糾紛而致使業務營運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干擾。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存在薪金支付糾紛，且所有應計薪酬已於各僱員僱傭合約內訂明的相應到期日或之前清償。本集團亦保證所有僱員經定期審閱調薪、晉升、花紅、津貼及所有其他相關福利政策後均獲得合理薪酬。

本公司與客戶保持良好的關係，本公司認為向終端客戶交付優質解決方案對本公司聲譽及客戶關係而言尤為重要。本公司在項目的各個主要階段實施嚴格的質量控制措施，以提供優質的智能製造解決方案。

本集團亦與供貨商維持良好關係。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供貨商投訴，亦無債務糾紛或未清償債務，所有債務均於相互協議的到期日或之前或最後日期清償。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向供貨商作出任何重大退貨或收到客戶的任何重大退貨。鑒於上文所述及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出現任何將對本集團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情況或事件。

### 僱員及薪金政策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有27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2022年：25名僱員）。本公司依賴僱員為客戶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為招聘、發展及挽留高才幹僱員，本集團向其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包括內部晉升機會及績效花紅。本公司通常與僱員（例如行政及財務人員）訂有固定期限的僱傭合約，本公司通常每年與該等僱員續訂僱傭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本集團亦定期檢討其員工的表現，並就員工的年度花紅、薪資檢討及晉升評估考慮該檢討結果。本公司亦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其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9至40頁。

薪酬委員會將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參考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目的檢討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及確保概無董事或彼等任何聯繫人釐定其本身薪酬。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業績載於本年報84頁之經審核綜合全面收益表。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2022年：無）。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最近五個財政年度之已刊發業績及資產以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8頁。該概要並不構成本年報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儲備變動載於本年報第87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適用法定條文，本公司於2023年3月31日可供分派予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為11.1百萬港元。

### 股本

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上文「股權架構」一段及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董事名單如下：

#### 執行董事

曾偉金先生 (主席兼行政總裁)

葉嘉凌女士 (於2022年11月4日調任)

黃敏智先生 (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及於2023年3月14日獲委任)

#### 非執行董事

周瑞兆先生

張小玲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李曉璇女士 (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家榮先生 (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寧杰先生

周文明博士

根據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應輪值告退。然而，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退任董事的人數應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每年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獲重選連任或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惟倘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任職或獲重選連任，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彼等之間另有協議則除外）。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期為三年，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惟須遵守服務合約所載的終止條文。根據本公司與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委任書，各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初步任期為三年，直至任何一方於初步任期結束或其後任何時間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委任須遵守細則有關董事離職、罷免及董事輪值退任的條文。概無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連任之董事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不作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可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2至14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披露。

### 董事酬金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酬金之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之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訂立任何安排令董事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利。

###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或本年度末仍然有效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管理合約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任何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集團向五大客戶的銷售量及本集團向最大客戶的銷售量分別佔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總收益約87%及約34%。本集團來自五大供貨商的採購量及本集團來自最大供貨商的採購量分別佔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量約83%及約41%。

就董事所深知，概無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以上之董事、彼等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本集團任何五大客戶或供貨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披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該等交易並不構成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因而須遵守GEM上市規則第20章之披露規定。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2022年：無）。

### 股息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於2018年12月25日採納股息政策如下：

#### 1. 目標

- 1.1 董事會致力通過可持續的股息政策（「**本股息政策**」），在符合股東期望與審慎資本管理兩者之間保持平衡。
- 1.2 根據本股息政策，倘本集團獲得溢利，在不影響本集團正常營運的情況下，本公司可向股東宣派及派付股息。
- 1.3 本股息政策旨在讓股東得以分享本公司的溢利，同時讓本公司預留足夠儲備供日後發展之用。

#### 2. 準則

- 2.1 董事會在建議宣派股息時，應考慮下列各項（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
  - (b) 本公司及本集團旗下各成員公司的留存盈利及可分派儲備；
  - (c) 自本公司附屬公司收取的股息；
  - (d) 本集團的負債權益比率水平、權益回報及相關金融契約；
  - (e) 本集團貸款人可能施加的股息派付限制；
  - (f) 本集團預期營運資本需求以及未來擴充計劃及前景；
  - (g) 整體經濟及金融狀況、本集團業務的商業週期，以及其他可能對本公司業務或財務業績及狀況有影響的內在或外在因素；及
  - (h) 董事會視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

## 董事會報告書

### 3. 股息宣派程序

- 3.1 本股息政策及根據本股息政策日後宣派及／或派付股息之事宜，須視乎董事會是否繼續認定本股息政策及宣派及／或派付股息是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最佳利益，以及是否符合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而定。
- 3.2 股息宣派及派付之事宜，須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批准及進行。
- 3.3 股息宣派及派付之事宜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不保證會在任何指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 4. 審閱本股息政策

董事會將繼續審閱本股息政策，並保留全權及絕對酌情權可隨時更新、修訂、修改及／或取消本股息政策；本股息政策絕不構成本公司對其未來股息而作出的一項具法律約束力的承諾，及／或本股息政策絕無規定本公司必須隨時或不時宣派股息。

### 優先購買權

根據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條文。

### 重大合約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並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且董事於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末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仍然有效之重大合約（包括提供服務）。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目	所持相關股份 數目	總額	權益之百分比
黃敏智先生（「黃先生」） (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122,461,800	-	122,461,800	25.51%

附註：

- (1) 該披露權益指鼎域技術有限公司（「鼎域」）持有的本公司權益。鼎域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黃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黃先生被視為於鼎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權益之百分比
黃先生	鼎域	實益擁有人	10,000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就董事所知，於2023年3月31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書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下列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任何類別股本之股份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權益之百分比
鼎域	好倉	實益權益	122,461,800	25.51%
黃先生 (附註1)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122,461,800	25.51%

附註：

(1) 鼎域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由黃先生全資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黃先生被視為於鼎域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3年3月31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3月26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於上市日期生效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下為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述。

####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

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認可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參與者（定義見下文），並為參與者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

#### 2. 可參與人士

董事可酌情邀請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董事會按其全權酌情權認為曾經或將向本集團作出貢獻的任何顧問、諮詢人、供應商、客戶及代理（「參與者」）按認購價接納購股權。

#### 3. 接納購股權要約

本公司於有關接納日期或之前一經收到經承授人正式簽署構成接納購股權的要約文件副本，連同付予本公司1.00港元的款項作為授出購股權的代價後，購股權即被視為已授出及已獲承授人接納並生效。在任何情況下，有關款項均不可獲得退還。就任何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要約而言，接納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可少於建議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惟接納的股份數目須為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一手單位或其完整倍數，且有關數目於接納購股權的要約文件副本內清楚列明。倘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未於任何指定的接納日期前獲接納，則視為不可撤銷地遭拒絕。

#### 4. 股份數目上限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予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上限（包括已授出的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合共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40,000,000股股份（「計劃限額」），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購股權原應可予發行的股份。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並獲接納但於其後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已註銷股份」））而向各合資格參與者已經及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 董事會報告書

### 5. 股份認購價格

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特定購股權所涉股份的認購價，須為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價格，惟此價格將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收市價，授出日期須為聯交所公開進行證券交易的日子；
- (ii) 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 6. 行使購股權的時間及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可於購股權被視作授出及獲接納當日後及自當日起計滿十年前，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可行使的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惟購股權於授出超過十年後概不可行使。購股權概不得於本公司股東批准購股權計劃當日（「採納日期」）超過十年後授出。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或董事會提早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自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至2023年3月31日，概無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存在。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日期為2018年3月29日的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13.購股權計劃」章節。

##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的任何業務，亦概不知悉任何該等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具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董事薪酬政策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於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績效及可資比較市場標準及慣例後，就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所有薪酬審閱本集團之薪酬政策及結構。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有關詳情載於本報告「購股權計劃」一節。

## 董事會報告書

### 獲准許之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投保安排，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企業活動面臨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責任投保。本公司於整個年內已購買及維持董事及行政人員責任保險，為其董事及行政人員面對若干法律行動時提供適當保障。

###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須遵守GEM上市規則項下之披露規定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有關本公司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資料載於本年報第15至19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項下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於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於2023年3月10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長青」）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新核數師，由2023年3月10日起生效，以填補臨時空缺，並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集團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長青審核，而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大華馬施雲審核。本集團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乃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長青將退任，惟合資格並願意獲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以續聘長青為本公司核數師。

###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報告期後事項的詳情已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代表董事會

曾偉金先生  
主席

香港，2023年6月27日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民富**」）（股份代號：8511）主要從事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本公司股份（「**股份**」）於2018年4月20日在聯交所GEM成功上市，是本集團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本集團在中國專注於精密3D檢測解決方案及精密加工解決方案。本公司為高端設備製造商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以滿足其在工業產品製造方面的高精密需求。其解決方案包括及整合多種設備及服務，涵蓋從解決方案理念及設計、機械採購、輔助工具與軟件及系統安裝與調試到提供技術支持及培訓等售後服務。

本集團一直堅持開發新技術，包括新輔助工具設計軟件應用程式。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總共擁有22項註冊專利，包括6項發明專利及16項實用新型專利。

本集團深明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措施對營運的重要性。本集團的ESG實踐方向受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所管控，確保ESG策略體現本公司的核心價值。我們設有一個指定工作組，由各個部門員工組成，共同收集相關資料及數據編製本報告。

本報告描述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實行的各項ESG措施。本報告內容旨在讓持份者整體了解本集團對其日常營運產生的ESG影響所付出的努力。

### 報告原則

本報告乃為概述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ESG報告**」）而編製。本ESG報告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附錄20所載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規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報告為我們與持份者聯繫的溝通渠道之一。我們認為應該披露對持份者有意義及有助他們決策的ESG資料。就此而言，本ESG報告的編製過程乃遵循《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建議之報告原則，當中包括：

- 重要性** 透過內部或外部持份者參與收集持份者的意見後，我們會檢討及決定對本集團屬重要的ESG層面，並據此決定本ESG報告的重點。
- 平衡** 為公正呈現本集團狀況，本集團不僅披露了可持續發展管理的進度，也討論了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的挑戰及未來行動的計劃，並解釋並無披露某些資料的原因。
- 量化** 所有部門及業務分支均使用標準化工具持續紀錄本集團的經濟、環境及社會指標，並監察落實目標的進度及結果。
- 一致性** 除另有指定外，本ESG報告採用方法與過往一致，以便不時對我們的表現進行公平比較。

本ESG報告亦依從《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讀者宜將本報告與本公司2023年年報一併閱讀，尤其是企業管治報告及董事會報告。

### 範疇及界限

除另有註明外，本報告涵蓋本集團於自2022年4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的2023年財政年度（「**本年度**」或「**報告期**」）在ESG方面的成就及挑戰。

為全面檢討我們的影響及表現，本ESG報告側重本公司總部及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的當地附屬公司的業務營運。由於本集團於北京、西安、重慶、長春、南京及香港的業務對環境及社會並無重大影響，因而並未涵蓋於報告內。本ESG報告內容聚焦於各個重要的可持續發展領域，並以我們對於經濟、環境及社會的最重大影響，以及持份者的最大利益所在的範疇作為基礎。由於我們的業務範圍並無改變，因此所採用的ESG管理方法、措施及策略維持不變。

### 董事會聲明

我們的管理方針是以對道德、社會及環境負責任的態度來經營業務，支持及連繫我們服務的社區。我們須在維持卓越服務及財務回報的同時秉持此方針。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對本集團的ESG策略及報告，以及監督及管理ESG相關風險負有整體責任。董事會定期檢討各營運環節的制度及指引，以維持高透明及問責程度。

我們定期接觸內外部持份者，以識別、評估及確定ESG事宜的緩急輕重。識別出ESG相關事宜後，董事會授權ESG工作組執行與ESG有關的任務。ESG工作組負責落實及溝通各ESG事宜的日常管理，董事會則負責監督與本集團的可持續性管治有關的整體管理及決策。透過董事會的監督，我們現在有能力評估ESG風險，並就可持續性表現、目標及其緩急輕重提供策略性的長期指導。我們也實行了新的ESG相關政策與指引。在我們為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及營運所在社區創造長期可持續價值的過程中，新的發展已融入我們開展業務的方式中。

展望將來，董事會亦會根據宏觀政策環境及我們的業務發展方向，考慮持份者關心的事宜，及時檢討本集團的ESG策略規劃及表現。董事會亦就相關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設定ESG目標和指標，並在年度審閱中進行比較。我們旨在充分利用ESG數據，並通過加強員工的ESG意識來減少碳足跡，最終促使行為模式改變，將ESG措施融入我們的經營策略中。我們致力支持員工並提供理想的工作環境，並盡量減輕我們在經營活動中對環境造成的影響。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ESG報告已由ESG工作組審閱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報告同時提供中英文版本，讀者可透過本公司網站(www.minfuintl.com)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s://www.hkexnews.hk)閱讀。

本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所提出的意見和建議，若有任何反饋，歡迎通過以下方式與我們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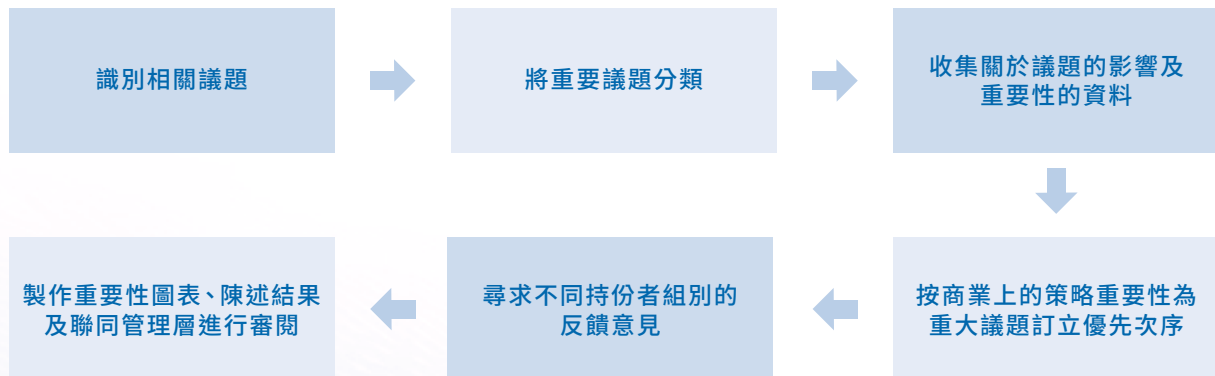
電郵：info@minfuintl.com

### 重要性評估

#### 評估過程

重要性評估是識別、完善及評估可能影響商業機構及／或其持份者的潛在ESG相關問題的過程，過程涉及各級員工及外部持份者，識別上述人士的基準為其專長及與本集團的工作關係。

本集團進行的重要性評估過程包括以下步驟，依次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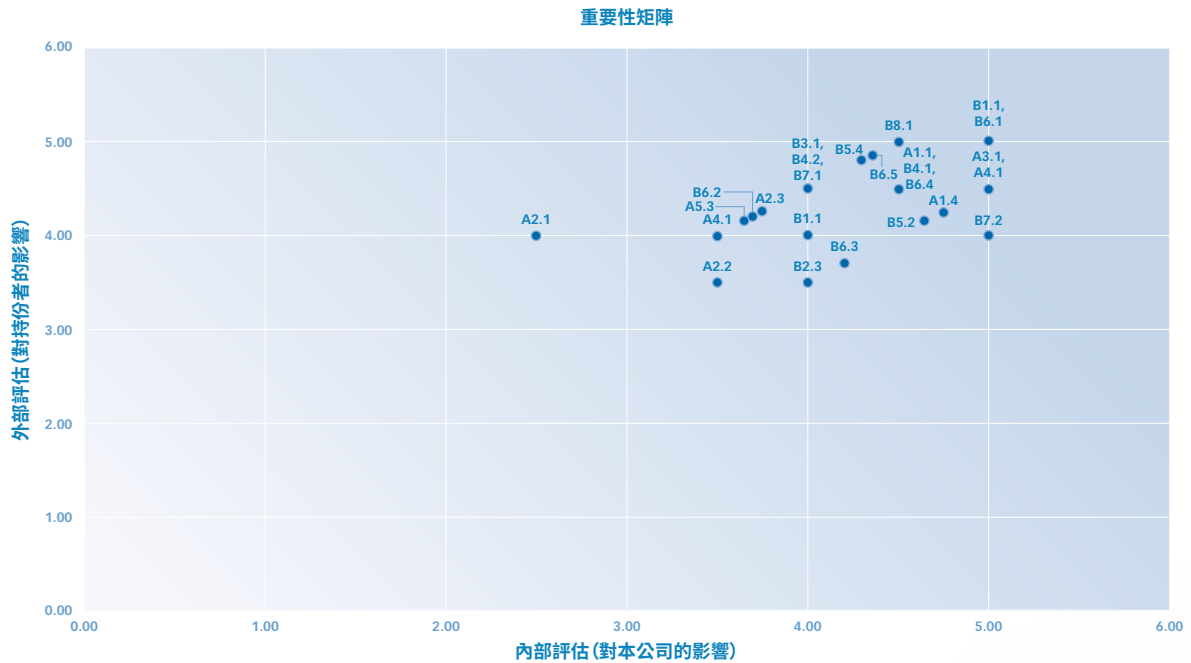


#### 重要性矩陣

正如重要性評估所指出，ESG報告涵蓋本集團主營業務的五個範疇（即我們的環境、營運慣例、我們的供應鏈管理、工作場所及僱傭以及社區投資）的整體績效、風險、策略、措施及承諾。識別出最重要的事宜後，我們持續管理該等事宜對本集團及持份者的影響。我們亦透過披露將於本ESG報告後續章節中描述的相關關鍵績效指標、目標及措施，集中匯報最關鍵的重大事宜。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矩陣列示本集團的重要性評估結果。



重點範疇	重大事宜
環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排放物</li> <li>無害廢物產生量</li> <li>環境及天然資源</li> <li>氣候變化</li> </ul>
營運慣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產品責任</li> <li>質量檢定</li> <li>消費者數據私隱</li> <li>反貪污</li> <li>舉報政策</li> </ul>
我們的供應鏈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供應鏈管理</li> <li>甄選供應商</li> </ul>
工作場所及僱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僱傭</li> <li>勞工準則</li> </ul>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區投資</li> </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持份者參與

我們明白持份者的參與對我們持續努力提升ESG標準十分重要。因此，我們建立及維持各種與持份者溝通的渠道，並竭力為持份者提供我們在業務營運及ESG事宜方面的詳盡資料。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通過多種溝通渠道與持份者進行的互動概述如下：

股東	監管機構	社區
股東週年大會、公告及通函、年報、中報、季報、其他披露文件及新聞稿	通過書面及電子方式進行通訊。對政府實施的新措施作出迅速回應	向慈善組織捐款及參加社區服務
員工	客戶	業務夥伴及供應商
績效審查與培訓	質控團隊每六個月收集客戶反饋	參加供應商博覽會及會議
零歧視的平等機會提供者	參加商展及展覽會	確定供應商之前進行可靠的採購及甄選程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1. 我們的環境

#### 環境政策

我們力求將業務營運對環境產生的碳足跡減至最低，並將關注環境納入我們的業務流程。作為智能解決方案提供商，儘管我們的業務對環境的影響相對較小，本集團仍極力爭取將業務營運對環境的間接影響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參考相關政府部門及機構建議的相關環境規例及低碳措施，不時倡導員工提高環保意識，並要求員工遵循規範以盡量避免影響環境。

於報告期內，我們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廢氣和溫室氣體排放、向水源及陸地排污、產生有害及無害廢物的情況，以致違反本地相關環境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受到任何處罰。

#### 排放物

##### 廢氣和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系統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大部分業務都在辦公室環境進行，因此我們的業務營運直接造成的環境影響有限。我們的主營業務並不涉及直接排放溫室氣體或其他空氣污染物的活動。

我們日常營運產生的碳足跡主要來自辦公室的耗電。本集團並無重大溫室氣體排放。我們致力盡量減少資源消耗，並鼓勵員工採納我們綠色辦公室政策所述的最佳環境實務。年內，碳排放效率提升帶動溫室氣體排放下降。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關鍵績效指標	2022/23年	2021/22年	%變動
<b>廢氣排放</b>			
氮氧化物(NOx) (千克)	*	*	*
硫氧化物(SOx) (千克)	*	*	*
可吸入懸浮粒子(RSP) (千克)	*	*	*
<b>溫室氣體排放</b>			
範圍1—直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	*	*
範圍2—能源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4.44	5.85	-24%
範圍3—其他間接排放 (噸二氧化碳當量)	0.24	0.28	-14%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68	6.13	-2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按建築面積) (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24	0.024	無變動

附註：

範圍1 排放物來自為產生電力、熱能或蒸汽，而在固定或移動源 (不包括電氣設備) 進行燃料燃燒所釋出的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物。由於我們並不涉及直接生產，因此並不適用於我們的業務。

範圍2 排放物來自為產生購電而釋出的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物。

範圍3 排放物包括在本公司以外發生的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物，例如員工因商務公幹而產生的排放物及在堆填區的廢紙。

於報告期內，建築面積為183平方米。

\* 由於排放物的數量輕微，因此未予披露。由於報告期內並未錄得氣態燃料消耗，氮氧化物(NOx)、硫氧化物(SOx)及可吸入懸浮粒子(RSP)排放物的數量輕微，因此未予披露。

### 廢物管理

#### 有害廢物

基於業務性質，本集團日常運營所產生的有害廢物數量不大。

#### 無害廢物

報告期內產生的無害廢物主要為一般辦公廢物及生活垃圾，包括廢紙、廢舊文具等。所有該等廢物均被收集並作妥善處理。由於廢物的收集及處理是由我們辦公室所在的商業大廈的物業管理公司聘用的指定服務提供商負責，因此我們沒有任何業務產生的無害廢物的適用資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我們鼓勵員工遵行3R原則－「減少、重用、回收」，並在丟棄任何辦公廢物／電腦廢物之前三思。本集團力求通過下列舉措盡量減少浪費，而我們的目標是分階段實現運營過程無紙化。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A1：排放物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我們的主營業務並不涉及直接排放溫室氣體或其他空氣污染物的活動。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載於上文。
KPI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由於我們的業務性質，直接（範圍1）排放數據並不適用，而間接（範圍2及3）溫室氣體排放量載於上文。
KPI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我們的主營業務並不涉及產生有害廢物的活動。
KPI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由於廢物的收集及處理是由我們辦公室所在的商業大廈的物業管理公司聘用的指定服務提供商負責，因此我們沒有任何業務產生的無害廢物的適用資料。
KPI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排放量目標及為盡量減少排放所採取的步驟可參閱「資源使用」一節。
KPI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廢目標的描述可參閱下文資源使用一節。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資源使用

面對全球劇烈的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我們意識到優化資源使用，包括能源、水及其他材料對減少碳足跡至關重要。我們實行了「綠色辦公室」政策。董事會訂立了目標，在架構上制訂供員工遵循的綠色辦公室政策指引，當中詳述了各項實施步驟。

### 目標

本集團與ESG委員會已建立長遠的減排路徑作為定向目標，並透過密切執行下文措施一節所披露的措施，不時檢討來年的溫室氣體排放。

我們致力為環境保護作貢獻。我們將繼續檢討現有措施的有效性，並在未來幾年繼續尋找提高能源效益的機會。

### 措施

於辦公室採納的主要常規如下：

層面	主要常規
能源消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鼓勵使用電子通訊及電子存檔系統</li><li>— 保持最合適室溫以減少空調負荷</li><li>— 貼上「節能」標籤，提醒員工在不使用時關掉所有電器、電燈及辦公設備</li><li>— 空調打開時關閉所有門窗</li><li>— 僅使用及購置節能電器</li><li>— 白天在辦公室使用自然採光，並安裝具有更高能效的LED照明系統</li></ul>
節約用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在茶水間貼上節省用水通告</li><li>— 一旦發現水管及排水管道出現滴漏，立即進行修理</li></ul>
紙張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重用及回收紙張，並提倡在需要時採用雙面打印</li><li>— 盡量減少公司禮品和紀念品的包裝材料</li></ul>
減少廢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重用文具及減少使用一次性餐具</li><li>— 回收墨盒及影印機碳粉盒</li><li>— 側重提升軟件，並僅在必要時才購置電腦硬件</li><li>— 貼上「回收」標籤，以提醒同事正確回收程序的重要性</li></ul>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適用水源

本集團並無任何求取合適水源的問題，而水源主要由辦公室所在地當地的自來水公司提供。辦公室具有穩定水源供應以滿足日常營運需求。

### 廢水排放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並無大量耗水。我們主要將水用於衛生用途。本集團確保所有生活污水均妥善排放至城市污水管網，以進行後續污水處理。

### 耗水量

耗水量	2022/23年	2021/22年	%變動
水 (立方米)	106.97	80.96	+32%
總水密度 (立方米／建築面積 (平方米))	0.586	0.335	+75%

### 用電量

耗用數據比較	2022/23年	2021/22年	%變動
用電量 (千瓦時)	7779.70	7269.34	+7.02%
總用電密度 (千瓦時／建築面積 (平方米))	42.61	30.04	+42%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4.68	6.13	-2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建築面積 (平方米))	0.024	0.024	無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A2：資源使用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能源消耗詳情如上圖所示。我們的業務僅依靠電力作為其業務營運的唯一能源來源。
KPI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耗水量詳情如上圖所示。
KPI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能源使用、效益目標描述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可參閱上文各段。
KPI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是否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目前並無任何求取合適水源的問題，且本集團認為其用水量合理。本集團計劃通過實行上文各段所示的措施，將每年的耗水及用電量維持在最低水平。
KPI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由於本集團業務並不涉及使用任何包裝材料，因此並無有關包裝材料的適用資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於日常營運中並無直接破壞環境及天然資源或對其有十分重大的影響。本集團於營運中一直秉持保護環境及天然資源的原則，並積極採取各種措施及行動減少日常營運中的排放、節約能源，以盡量減少對環境的影響。相關措施於「措施」及「資源使用」中描述，並確保不會對環境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及過度使用天然資源。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A2：資源使用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的描述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可參閱上文各段。
----------	-----------------------------------	---

### 氣候變化

華南地區的暴雨日益嚴重，這明顯是本公司所關注的與氣候變化有關的其中一項固有風險。中國的洪水泛濫往往造成每年過百億美元損失，影響數以百萬計人的生活，並導致道路淹沒及房屋倒塌。中國的洪災風險在多處地方加劇，並有可能在未來會進一步加劇。根據廣東省生態環境科學技術研究院的研究人員近期所進行的一項研究，有65%的中國城市有更大機會遭遇極端降雨，並有75%的城市可能遭遇極端乾旱，尤其是我們總部所在的廣東省經常遭遇暴雨造成的嚴重洪災。在該省山區出現的廣泛洪水與滑坡情況，經常對許多下游城市造成影響。為了減輕嚴重氣候變化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所產生的潛在影響，本集團制定了洪水事故應急計劃。我們已採取措施確保員工於任何破壞性事件發生時能居家工作。為了保護本集團的最重要資產－資料，我們建立了多於一個資料備份站，確保業務的連續性及資料恢復過程的順暢。

迄今為止，溫室氣體排放是導致氣候變化的根本原因，而燃燒化石燃料作發電用途是罪魁禍首之一。本集團制定了綠色辦公室政策，鼓勵減少用電。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垃圾堆填區的廢物亦會產生甲烷，此為導致氣候變化的另一個原因。丟棄的電子廢物會對環境造成危害，例如電腦及其他電子裝置，當中包含大量有害物質，包括聚氯乙烯(PVC)、多氯聯苯(PCB)、溴化阻燃劑(BFR)及鄰苯二甲酸酯、鉛、汞、鈹及許多其他有害物質。因此，我們努力減少業務經營過程中產生的電子固體廢物。本集團是系統解決方案的領導者，我們的團隊專門從事軟件應用程式開發。我們僅會在必要時才購置電腦硬件以盡量減少電子廢物，而退役的電腦硬件通常會進行回收。

為了提高員工的環保意識，我們經常向員工發佈各項倡導此類意識的公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A2：資源使用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可能影響本公司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描述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可參閱上文各段
----------	--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2. 營運慣例

#### 我們的客戶

##### 產品責任

本集團致力為其客戶提供優質而負責任的服務。令客戶滿意是我們取得成功的要素。我們相信為客戶提供最優質服務，是我們業務得以持續十分重要的因素，也是我們的最優先考慮。本集團致力滿足其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並竭盡所能維持產品的品質控制。

於報告期內，概無客戶因安全與健康原因對我們的產品及服務質素有任何重大投訴或損害索賠。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違反產品及服務的廣告及標籤相關法律法規而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情況，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

##### 品質控制

我們作為製造商的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明白持續細緻的品質管理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設立了三個團隊：品質控制（「質控」）團隊、研究及開發（「研發」）團隊和採購團隊，三者合作無間，加強我們所提供的優質服務，務求令客戶滿意。為改善客戶體驗，我們歡迎客戶隨時向我們的專責團隊提供反饋。我們重視這些反饋，用以維持客戶與本集團之間的長久關係。

本集團符合ISO9001管理標準，並承諾為客戶提供一年的服務產品保修期。我們獲授高新技術企業認證，只會提供成熟的高水平精密系統解決方案，產品並無安全問題，亦未曾收到投訴。

##### 售後服務

我們連續四年並無收到客戶投訴，亦無出現退貨情況，本公司為此引以為傲。我們的質控團隊制定了標準操作程序，每六個月聯繫我們的客戶，以期知悉可改進的地方。客戶提出的寶貴意見，不僅讓本集團得以與其維持長久關係，其口碑亦為我們帶來不少新業務。

本公司採納一套健全事故匯報機制，倘收到任何客戶投訴，負責員工須就任何投訴提交書面報告，並將情況上報管理層。

質控團隊負責處理所有售後問題，並提供優質技術支援、培訓及處理其他可能出現的特定問題。我們不時就任何新技術資料更新舉辦網絡研討會、培訓和展覽，並邀請客戶免費參加有關活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資料私隱及網絡安全

作為負責任的系統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需處理客戶的敏感資料。我們深知於網絡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方面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的相關法律法規十分重要。

所以，我們非常重視確保及維護資料安全及資料私隱，並會以紀律行動處分進一步確保所有員工、供應商及研發專業人員的行為得以受規管。在資料收集過程中，我們會先取得對用戶協議及私隱政策的同意，而後方會處理有關申請，目標是盡量減少資料收集。在傳送任何敏感資料時，我們將使用安全密碼將文檔加密。若須共享資料，我們亦將要求簽訂保密協議。應用程式之間的資料共享僅可通過API接口存取，而禁止直接進入數據庫。敏感資料(例如個人資料)須加上標記以供銷毀，並只限獲授權用戶存取。本集團設有健全的事故匯報機制，員工須就任何資料洩漏事故作出匯報，並須採取事後補救行動。

我們非常重視減少網絡安全風險並為所有員工提供資料安全培訓，使彼等能應對在研發過程中可能遇到的潛在資料合規問題。

### 知識產權保護

我們作為一個知識驅動企業，會不斷加強保護自身的無形資產。知識產權及專利註冊能有力地保障我們的技術能力，並加強我們作為3D精密系統解決方案領導者的市場地位。

我們已就自身知識產權申請專利。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總共擁有22項註冊專利，包括6項發明專利及16項實用新型專利。我們的團隊將持續在網上監察我們有否任何版權被侵犯，並打擊任何盜版行為。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遵守有關知識產權及私隱事宜並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所有相關法律法規。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廣告及標籤

本集團進行的廣告活動有限，因此並無涉及重大的廣告相關風險。我們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所有有關本集團產品及業務的資料於公佈前均須經過嚴格審查，以消除在廣告、推廣及展覽中使用虛假資料誤導客戶的情況。

KPI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召回的百分比。	概無已售或已運送產品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召回且並無接獲相關投訴。
KPI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與處理投訴有關的慣例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KPI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KPI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召回程序。	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召回程序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KPI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載於上文。

### 反貪污

本集團秉持最高企業管治標準，並於從事本集團業務活動時恪守誠實守信的價值觀。道德守則指引規定，所有員工（包括董事）均須遵守本集團每個營運所在地中有關貪污、勒索、欺詐活動及利益衝突的適用法律法規。

本集團致力倡導工作場所的業務誠信意識，努力保持良好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以維護持份者的利益。本集團亦不時向董事及員工發放有關貪污和利益衝突等議題的培訓材料。

本集團遵守香港反貪污法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等相關法律法規。

我們對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採取零容忍態度。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舉報政策

我們實行舉報政策，讓各級別及營運員工就可能出現的違規情況及不當行為作出舉報。員工倘發現有任何貪污、賄賂、或洗錢情況，可直接向董事會舉報。本集團讓員工匿名舉報任何涉嫌貪污及不當行為，從而保護舉報者的合法權益。我們會進行獨立調查，必要時會上報相關監管及執法機構。

於報告期內，並無發生任何涉及貪污、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錢，並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違法違規事件。

KPI B7.1	於報告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於報告期內概無對本集團或其員工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KPI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有關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的描述載於上文各段。
KPI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3. 我們的供應鏈管理

#### 供應商甄選及管理

本集團相信，與供應商建立穩固的合作關係將促進本集團持續改善其業務流程及服務質素。具體而言，要提供高水平精密系統解決方案，需要建立健全且嚴格的供應商甄選機制以確保產品質素。因此，我們的產品週期從採購團隊及研發團隊共同甄選供應商和進行產品樣本測試時經已開始。

本集團不僅考慮一般篩選標準（例如價格、聲譽、產品質素等），更把公平營運行為，以及可能在我們的供應鏈出現的潛在環境和社會風險納入考慮因素之列。本公司盡量避免選擇會對環境或社會造成嚴重影響的供應商，而對ESG問題的關注，已成為我們甄選供應商的其中一項甄選標準。為減輕過度依賴任何單一供應商所承擔的風險，採購團隊已制定一份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以加強靈活性及可控性，並不時更新供應商名單。我們以可持續的公平交易和環保產品作為首選，而在作出採購決定時，並非僅以價格作為考慮因素。

此外，我們不斷檢討供應商的服務質素。當一名供應商列入我們的合資格供應商名單時，我們會利用所收集的公開數據進行企業盡職審查及信貸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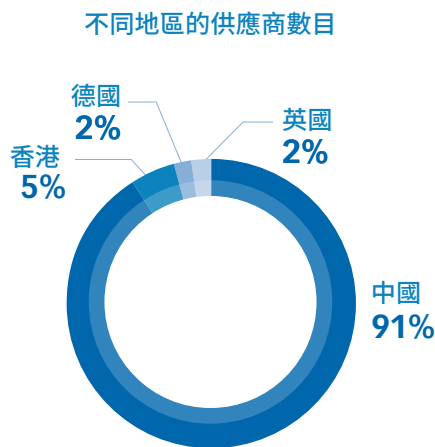
一旦物色到合適的供應商，本集團將與彼等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服務協議及保密協議，以釐定服務及交付的詳細條款。

本集團認為有效溝通是維持與供應商長期關係的重要因素，且只有與供應商建立互信關係，方能控制我們的環境及社會風險並提高營運效率。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所有營運地區並無發生違反所有相關法律法規的事件。

於報告期內，按地區細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文所示：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5：供應鏈管理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如上文所示，我們擁有44家供應商，主要分佈於中國、香港、英國及德國。
KPI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及監察的供應商數目的描述載列於上文。
KPI B5.3	描述識別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有關識別供應鏈中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載列於上文各段。
KPI B5.4	描述在甄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在甄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載列於上文各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4. 工作場所及僱傭

#### 我們的員工

我們藉提供愉快及滿意的工作環境，為員工提供學習、成長及成功的機會，以期挽留高質素人才。作為平等機會僱主，我們會協助員工發揮最大潛力。

#### 僱傭

我們相信員工乃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且為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作為其僱主，我們致力於與我們的員工建立密切及關顧的關係。此不僅包括為員工提供公平工資及福利，亦包括通過培訓及休閒活動豐富彼等的生活，並確保彼等的工作安全。

#### 招聘及薪酬政策

作為其僱主，我們致力於與我們的員工建立密切及關顧的關係。此不僅包括為員工提供公平工資及福利，亦包括通過培訓及休閒活動豐富彼等的生活，並確保彼等的工作安全。

為確保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我們的人力資源（「人力資源」）團隊密切關注與僱傭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的最新消息，制定相應的政策，並在僱傭過程中建立適當的內部控制，以確保合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嚴重違反中國僱傭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會對僱傭合約及新員工入職培訓作正式文件記錄。我們的員工手冊就業務行為、職業道德、培訓及法規、解僱政策及員工責任等作出了明文規定，而每位員工於新入職時都會獲發員工手冊。

為吸納及挽留最佳人選，我們訂有全面的薪酬、獎勵及績效評估框架。本集團向人才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組合，包括基本薪金、年度獎金、加班津貼、綜合醫療保險及公積金。僱員有權享有的帶薪假期包括但不限於年假、產假、陪產假、生日假、補假、婚假及病假。相應薪酬及福利調整將根據市場資訊、個人表現、本集團整體表現及其他市場狀況予以檢討及釐定。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包容

我們支持多元化及包容。我們的招聘政策規定，我們須根據求職者經驗及專業知識擇優錄取，不得基於性別、殘疾、懷孕、婚姻及家庭狀況、種族背景、宗教信仰、年齡或性取向等因素歧視求職者。本集團是平等機會僱主，不認為殘疾構成任何不利因素。僱員手冊載有該等政策，且須嚴格遵守有關當地法律及法規。任何違反平等僱傭機會政策及反歧視及反騷擾政策的僱員，將面臨懲處，嚴重者終止僱傭合約。

### 解僱政策

我們的員工手冊包含有關薪酬及解僱的指引及政策。倘僱員違反本集團的規則或長期以低於可接受的水平履行職責，我們的人力資源部已制定一系列僱員解僱程序供管理層處置。有關解僱的條款及條件已妥善記載於僱傭合約並完全合乎有關法律法規。我們另設有妥善的申訴程序，為員工提供渠道以便向人力資源部提出投訴及關注事項。

### 僱員溝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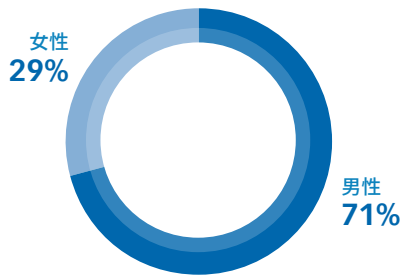
我們重視僱員的意見，並深信溝通是有效管理的先決條件。為了促進僱員之間的溝通，本集團在節日向僱員派發節慶禮品，例如月餅及紅包，對彼等辛勤工作和忠誠奉獻致謝。我們認為盡心築造互信關係及員工認可十分重要，這些感謝的表示旨在提振士氣、為員工創造一個精力充沛的工作環境。我們希望通過與員工維持密切關係，更好地了解其需求及目標。此外，我們鼓勵僱員向本集團作出反饋及改善建議。我們亦對員工採納開誠布公政策，歡迎彼等對其工作狀況提出問題和表達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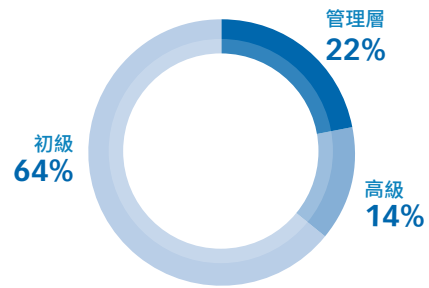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截至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共有14名員工。年度流失比率為0%。其僱員狀況細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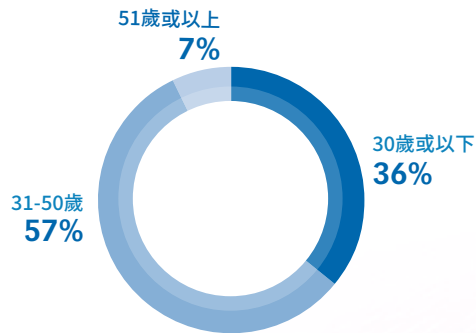
2022/23年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狀況



2022/23年按僱傭類型劃分的僱員狀況



2022/23年按年齡劃分的僱員狀況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1：僱傭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按性別、僱傭類型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總數以及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之數據如上文所示。於報告期內，由於全體僱員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現地區資料。
KPI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 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

#####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關注員工的安全和健康。雖然我們業務的性質相對於其他勞動密集行業而言，通常不涉及較高健康及安全風險，惟我們努力倡導安全文化，訂有相關政策及計劃作為預防措施，以將任何健康與安全相關風險降至最低。我們亦實行政策以管理整體業務營運的職業健康及安全事宜。

##### 安全

我們承諾為員工提供一個健康安全的工作場所，而保障員工的健康至為重要。作為負責任的僱主，我們評估及識別潛在的安全風險，採取預防措施，並不時提供與工作場所安全有關的所需培訓及資訊。我們定期檢查各個緊急出口，以確保其暢通無阻。此外，我們會不時進行火警演習，使員工熟悉疏散路線及滅火筒等救生設備的正確使用方法。

##### 員工福祉

我們重視員工福祉。除了提供醫療保險以全面保障個人健康外，我們亦努力保證員工享有合理工作時數、工資及福利。此外，員工亦可享有有薪法定假期及特殊假期，例如產假、陪產假、學習假及考試假等。我們鼓勵員工持續進修，並會按要求給予津貼。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新冠病毒

面對全球新冠病毒大流行爆發所帶來的挑戰，本公司採取了一系列措施，將全體員工的健康安全置於首位。我們以積極主動的態度回應中國國務院就遏止新冠病毒傳播所採取的甲類傳染病防控措施。

- 靈活工作安排
  - 實行「在家工作」安排，允許員工在家工作從而得以最大程度減少交通往來及病毒傳播的可能性。
  - 我們為員工安排了網上研討會，說明於「在家工作」安排下員工就其各自職責所應達致的工作成果。
  
- 交通工具安排
  - 對員工的任何商務公幹所使用的交通工具作出具體限制。
  - 倘若員工於不可避免情況下被委派任何外出商務公幹，員工均不能乘坐任何公共交通工具，包括飛機、高鐵等。
  - 私家車為唯一選擇，限制目的是為了盡量減少病毒傳播風險。
  
- 保障辦公室安全
  - 我們為員工提供口罩及搓手液，供其在辦公室工作時使用。
  - 亦會不斷提醒他們保持個人衛生。
  - 已購置一個新溫度計供員工檢查症狀。

我們承擔確保採取一切必要預防及保護措施的所有責任，最大程度地降低職業安全風險，並承諾向生病員工提供不責備的工作環境，鼓勵員工生病時留在家裡。該等措施成效顯著，於匯報年度內，本集團並無發現確診感染個案。

基於我們的持續安全培訓及嚴格遵守健康與安全法律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因工傷亡而導致損失日數的數字為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2：健康與安全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每年均無因工亡故事件。
KPI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於報告期內,概無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KPI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有關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 發展與培訓

本集團旨在創造一個持續改善的環境,鼓勵員工於工作及職業發展方面追求卓越表現。本集團為員工提供良好的培訓、發展及工作晉升機會。我們了解賦權予員工及幫助彼等掌握所需技能及知識以取得卓越成果的重要性。我們制定了綜合發展計劃,讓員工能全面發展自我潛能,並盡最大努力滿足客戶的期望。

然而,受疫情封城影響,我們以往大部分的實體會議及培訓均已暫停。年內大部分培訓均以網上形式進行。今年,我們為員工及董事提供有關反賄賂及貪污、工作溝通與管理培訓、企業風險管理以及企業戰略規劃與實施主題的線上培訓,以提高全體員工的風險管理及道德意識,並改善營運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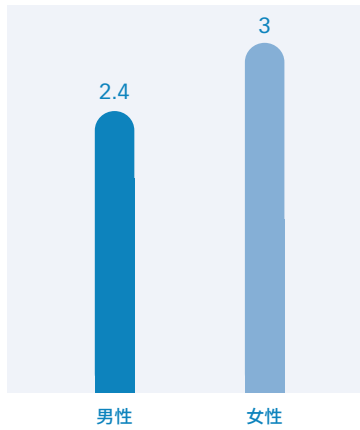
在職培訓乃根據各職位的要求及員工的專長而提供。本公司為每位新加入的員工提供入職培訓,讓彼等得以熟悉與工作有關的要求。每名新入職員工均由一名高級員工給予指導,並示範業務操作的標準作業程序。我們鼓勵終生學習,並為進修以取得相關專業資格的員工提供進修津貼。

我們關懷員工,深信和諧的僱傭關係有利本集團的穩定發展。我們每年對員工進行考核,評估其工作表現及培訓需求,使其更佳了解自身的優勢,並按所追求的事業目標視察相關進度。我們力求讓員工的潛力得到充分發揮,並確保其在專業發展上的努力付出獲得理想的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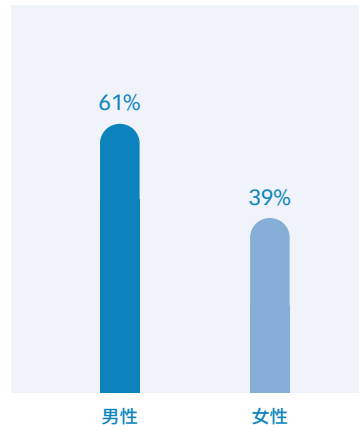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我們的員工合共投入36小時參與培訓及發展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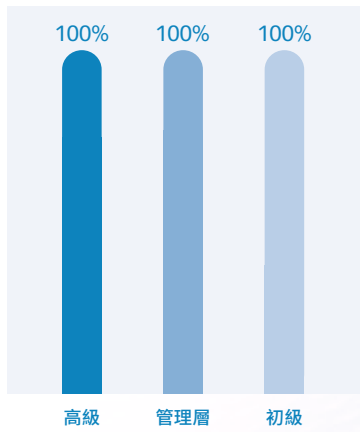
僱員受訓平均時數－按性別劃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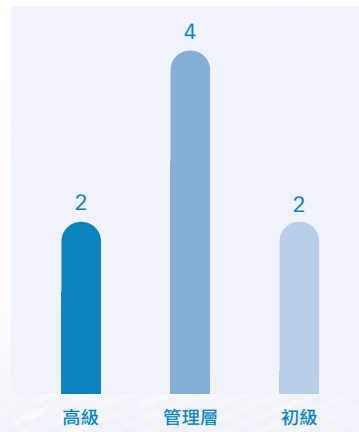
僱員受訓百分比－按性別劃分



受訓僱員百分比－按僱傭類別劃分



僱員受訓平均時數－按僱傭類別劃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3：發展與培訓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及初級）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如上文所示。
KPI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如上文所示。

#### 勞工準則

僱員乃本集團無價資產，我們尊重每名僱員的每項權利，致力挽留最佳人才以實現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嚴格遵守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招聘及入職管理制度明確規定，應聘者須至少年滿18歲，且任何情況下均禁止僱用童工。此外，本集團保證不強迫任何員工違背其意願工作。

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會對僱傭合約及新員工入職培訓作正式文件記錄。我們的員工手冊就業務行為、職業道德、培訓及法規、解僱政策及員工責任等作出了明文規定，而每位員工於新入職時都會獲發員工手冊。

我們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我們尊重人權，對歧視及強迫童工情況零容忍。人力資源部已採取充分措施核實求職者的年齡以確保不會僱用任何童工。新員工入職之前，我們會對其進行徹底背景審查，確保求職者適合擔任有關職務。倘發現有任何求職者是童工，其僱傭合約將被立即終止。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在所有經營辦事處並不知悉有任何違反與反童工及反強迫勞動做法有關的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4：勞工準則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KPI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的描述可參閱上文各段。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5. 社區投資

本集團深明企業社會責任的重要性。本集團致力在各方面開展業務，以盡量減少對其持份者（特別是其僱員及社區成員）的任何潛在環境及社會影響。

新冠病毒的大規模爆發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因此，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繼續以預防疾病為焦點。作為全球公民，遏制冠狀病毒病例上升的唯一辦法是我們都應當參與其中，以盡量降低疾病傳播的風險。因此，我們提供所有必要的口罩、消毒劑以及快速抗原檢測試劑盒，以保障我們僱員的健康。我們已對整個辦公室進行定期消毒，為我們的僱員提供安全衛生的工作場所。

今年，由於新冠病毒疫情導致我們大部分的同事在封鎖期間在家工作，我們原定的眾多服務活動及捐贈計劃擱置。我們的目標是定期參與慈善活動，期望通過企業關愛及與慈善機構合作，在促進僱員與社區之間的緊密關係的同時，推動長期可持續發展。

#### 關鍵績效指標披露概要－層面B8：社區

##### 層面、一般披露及關鍵績效指標

KPI B8.1	專注貢獻範疇 (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專注貢獻範疇如上所述。
KPI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如金錢或時間)。	動用資源如上所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附錄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ESG報告指引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b>A. 環境</b>		
<b>A1. 排放物</b>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48-49
KPI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49
KPI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9-50
KPI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9
KPI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49
KPI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1
KPI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0-51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b>A2. 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 (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 的政策。	51
KPI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 (如電、氣或油) 總耗量 (以千個千瓦時計算) 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52
KPI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52
KPI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1
KPI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52
KPI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 (以噸計算) 及 (如適用) 每生產單位佔量。	53
<b>A3. 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54
KPI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54
<b>A4. 氣候變化</b>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54-55
KPI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54-55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b>B. 社會</b>		
<b>B1. 僱傭</b>		
僱傭及勞工常規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 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62-63
KPI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4
KPI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64
<b>B2. 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65
KPI B2.1	過去三年（包括匯報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66
KPI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66
KPI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5-66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i>B3. 發展與培訓</i>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67-68
KPI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8
KPI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8
<i>B4. 勞工準則</i>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9
KPI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69
KPI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69
<i>B5. 供應鏈管理</i>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60
KPI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61
KPI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0
KPI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0
KPI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0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i>B6. 產品責任</i>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56
KPI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56
KPI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56
KPI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57
KPI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56
KPI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7
<i>B7. 反貪污</i>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  的資料。	58
KPI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58-59
KPI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9
KPI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59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範疇	內容	本年報 章節／頁次
<b>社區</b>		
<i>B8. 社區投資</i>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71
KPI B8.1	專注貢獻範疇 (如教育、環境事宜、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71
KPI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如金錢或時間)。	71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審核列載於第84至147頁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3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而有關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2023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的主要會計政策、附註4的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以及附註17的相關披露。</p> <p>於2023年3月31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淨額為12,425,000港元。貴集團已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約1,571,000港元。</p> <p>貴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管理層透過考慮市場環境、對客戶的了解（包括聲譽、財務能力及付款記錄）以及與釐定客戶未來結算應收款項能力有關的當前及未來的宏觀經濟因素個別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率。管理層還考慮每名客戶的賬齡及結算情況。</p> <p>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金額重大及減值評估所涉及的管理層判斷，我們將其視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p>	<p>我們對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執行的關鍵審計工作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了解及評估 貴集團的信貸政策；</li><li>• 抽樣測試管理層所使用資料（包括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的可信程度，方法為將分析中的個別項目與相關發票及支持文件進行比較；</li><li>• 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通過檢查管理層為達致相關判斷所使用的模式輸入數據，評估 貴集團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方法的合理性（包括測試過往違約數據及估計虧損率的準確性）；</li><li>• 評估違約率是否根據當前經濟狀況及前瞻性資料進行適當調整；</li><li>• 審閱於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有關 貴集團信貸風險敞口的披露是否適當；及</li><li>• 對2023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於財政年度結束後的後續結算情況執行了驗證程序。</li></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的主要會計政策、附註4的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以及附註13、15及19的相關披露。</p> <p>於2023年3月31日，貴集團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金額分別為約9,714,000港元、8,282,000港元及14,445,000港元。</p> <p>貴公司管理層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對貴集團的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審閱。</p> <p>我們將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因為需要管理層就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非金融資產獲分配的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智能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有關的其他關鍵輸入數據作出重大判斷及涉及高水平評估不確定性。</p> <p>於2023年3月31日，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由管理層採用現金流量預測以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管理層已取得獨立外部估值以支持其估算。</p>	<p>我們對評估非金融資產的減值評估執行的關鍵審計工作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了解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的關鍵內部控制及程序，方法為評估未來收益及經營業績以及比較歷史表現及業務發展計劃；</li> <li>評估外部估值師的資格、經驗及專業知識，並考慮其客觀性；</li> <li>取得並檢查由貴集團委聘的外部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管理層據此對非金融資產減值進行評估）；</li> <li>在核數師專家的協助下，評估智能現金產生單位估值所用的方法，通過將關鍵輸入數據與過往表現、管理層的預算及預測以及其他外部可得資料進行比較，對管理層編製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時作出的關鍵假設及關鍵判斷提出質疑，並通過評估計算貼現率所採用的參數是否在相關行業範圍內，評估貼現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貼現率；及</li> <li>評估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減值審閱的披露是否充分。</li> </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事項

貴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另一核數師審核，其於2022年6月27日對該等報表發表非無保留意見。

###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僅按照吾等協定之委聘條款向閣下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而得出。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續)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長青 (香港)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何渭權**

執業證書編號：P05966

香港

灣仔駱克道188號

兆安中心24樓

香港，2023年6月27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收益	6	31,974	31,514
銷售成本	7	(22,271)	(18,946)
<b>毛利</b>		<b>9,703</b>	12,568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7	(2,552)	(4,345)
行政開支	7	(24,509)	(18,33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7	(1,571)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		(7,015)	–
其他收入	9	740	23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9	(640)	823
<b>經營虧損</b>		<b>(25,844)</b>	(9,069)
財務成本	7	(934)	(286)
<b>除所得稅前虧損</b>		<b>(26,778)</b>	(9,355)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1,634)	110
<b>年內虧損</b>		<b>(28,412)</b>	(9,245)
<b>其他全面收入</b>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506)	2,383
<b>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所得稅</b>		<b>(3,506)</b>	2,383
<b>年內全面虧損總額</b>		<b>(31,918)</b>	(6,862)
<b>以下人士應佔年內虧損：</b>			
本公司擁有人		(28,251)	(9,245)
非控股權益		(161)	–
		<b>(28,412)</b>	(9,245)
<b>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部虧損總額：</b>			
本公司擁有人		(31,756)	(6,862)
非控股權益		(162)	–
		<b>(31,918)</b>	(6,862)
<b>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港元)	11	(0.07)	(0.0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13	9,714	10,137
使用權資產	14	7,413	41
無形資產	15	8,282	6,748
預付款項	19	5,142	7,340
		<b>30,551</b>	24,266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款項	17	12,425	15,942
其他應收款項	18	1,545	1,431
預付款項	19	9,303	25,880
受限制現金	20	3,823	506
銀行及手頭現金	20	4,301	3,738
		<b>31,397</b>	47,497
<b>總資產</b>		<b>61,948</b>	71,763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1	375	312
其他儲備	22	59,759	58,027
累計虧損		(30,197)	(1,946)
<b>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b>		<b>29,937</b>	56,393
非控股權益		(39)	—
<b>總權益</b>		<b>29,898</b>	56,39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24	4,949	–
遞延稅項負債	16	1,267	368
		<b>6,216</b>	36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5	689	1,600
其他應付款項	26	13,285	10,452
合約負債	27	3,352	423
借款	23	5,543	2,467
即期所得稅負債		426	41
租賃負債	24	2,539	19
		<b>25,834</b>	15,002
<b>總負債</b>		<b>32,050</b>	15,370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61,948</b>	71,763

第84至147頁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於2023年6月27日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曾偉金  
董事

黃敏智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1)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2)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歸屬於本公司 擁有人的權益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312	55,038	7,905	63,255	-	63,255
全面虧損						
– 一年內虧損	-	-	(9,245)	(9,245)	-	(9,245)
– 其他全面收入	-	2,383	-	2,383	-	2,383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2,383	(9,245)	(6,862)	-	(6,862)
轉撥至法定儲備	-	606	(606)	-	-	-
於2022年3月31日及 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312	58,027	(1,946)	56,393	-	56,393
全面虧損						
– 一年內虧損	-	-	(28,251)	(28,251)	(161)	(28,412)
– 其他全面虧損	-	(3,505)	-	(3,505)	(1)	(3,506)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3,505)	(28,251)	(31,756)	(162)	(31,918)
配售新股份 (附註21)	63	5,457	-	5,520	-	5,520
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20)	-	(220)	-	(220)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	-	-	-	123	123
於2023年3月31日的結餘	375	59,759	(30,197)	29,937	(39)	29,89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	28	(8,850)	13,134
已付所得稅		(327)	(482)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淨現金		(9,177)	12,652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收入		22	4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3	–
購買設備		(521)	(7,490)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496)	(7,486)
<b>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268)	(279)
借款所得款項		5,693	–
償還借款		(2,448)	(6,081)
關聯方墊款		992	1,500
已付租賃租金的本金部分		(2,494)	(312)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666)	(7)
董事墊款		4,572	–
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注資		123	–
配售新股份所得款項		5,520	–
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220)	–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10,804	(5,179)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b>		<b>1,131</b>	<b>(13)</b>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38	2,66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68)	1,091
<b>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4,301</b>	<b>3,738</b>

附註：

## (a)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添置物業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分別約3,728,000港元(2022年：2,532,000港元)及6,367,000港元(2022年：989,000港元)已於過往年度預付，有關款項轉撥自預付款項(附註1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民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7年6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8年4月20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辦事處，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及ii)殯葬代理服務業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6月27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附註載列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指定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呈列的所有年度。

#### 2.1 編製基準

**(a) 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符合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於下文論述。

**(b) 歷史成本法**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歷史成本通常基於為交換貨品及服務所給予代價的公允價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c) 本集團採納的經修訂準則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2022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繁重合約—履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年度改進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會計指引第5號之修訂	合併會計法指引第5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或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d)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尚未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於2022年4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該等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相關的內容。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之披露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 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 編製基準 (續)

##### (d) 尚未採納的新準則、準則的修訂及詮釋 (續)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釐定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 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2024年1月1日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的影響。根據本集團作出的初步評估，預期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於生效後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2.2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3月31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之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實體業務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有能力通過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當本集團擁有令其目前能夠指揮相關活動(即對實體回報造成重大影響之活動)之現有權利時，本集團即對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由其他各方持有之潛在投票權。僅於持有人有實際能力行使潛在投票權時方會考慮該項權利。

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入本集團的日期起綜合計算，並自控制權終止的日期起不再綜合入賬。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證據證明已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修改，確保其與本集團採納之政策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 綜合賬目 (續)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之權益內列賬。於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內，非控股權益呈列為年內損益及全面收入總額在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的分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其導致非控股權益的結餘出現虧絀亦然。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彼等之擁有人身份)進行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經調整以反映其於該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用於調整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 2.3 業務合併及商譽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附屬公司乃以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按有關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所發行權益工具、所產生負債及任何或然代價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成本及獲得服務的期間確認為開支。收購事項中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所轉讓代價金額超出本集團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的部分入賬為商譽。本集團所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超出所轉讓代價金額的部分於綜合損益確認為本集團應佔議價購買收益。

對於分階段進行之業務合併而言，先前已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股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盈虧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允價值被加入至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金額以計算商譽。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股東於收購日期所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淨值的比例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3 業務合併及商譽 (續)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可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的每個單位或一組單位代表為實現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的本集團內的最低級別。每年檢討商譽減值，而如果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存在潛在減值，則更頻繁審查商譽減值。包含商譽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去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會立即確認為開支，並不會隨後撥回。

#### 2.4 獨立財務報表

於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除非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或計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否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已收或應收股息的基準入賬附屬公司的業績。

倘自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收取的股息超過宣派股息期間該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所示被投資者的資產淨額（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收取該等投資的股息時對該等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乃按與提供予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表現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獲識別為本公司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6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或項目獲重新計量估值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以及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年末匯率換算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財務收入／成本內呈列。所有其他匯兌收益及虧損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其他收益／(虧損) 淨額內呈列。

##### (c) 集團成員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集團實體(其中並無任何實體持有通脹嚴重之經濟體系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每份呈報之財務狀況表所列資產與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之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匯率之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則按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由此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

於綜合賬目時，換算海外業務投資淨額產生的匯兌差額計入股東權益。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於權益累計的所有貨幣換算差額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並未導致本集團喪失對一間包含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分佔的累計貨幣換算差額重新歸入非控股權益，而不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7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 (如有) 入賬。歷史成本包括購買項目直接應佔之支出。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 (如適用)。入賬列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在被取代時予以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產生的財政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支銷。

物業及設備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攤其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如下：

傢具及辦公室設備	4至5年
機械及設備	3至10年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均檢討資產的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期，並作出適當的調整。

倘資產的賬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 (附註2.9)。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內確認。

#### 2.8 無形資產

##### **無形資產指軟件及專利**

個別獲得之電腦軟件及專利按歷史成本列示。電腦軟件及專利的可使用年期有限，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 (附註2.9) (如有) 入賬。

攤銷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分攤成本計算如下：

專利	10年
軟件	5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9 非金融資產減值

非金融資產在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而顯示賬面值未必可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檢討。減值虧損按資產之賬面值超出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作減值評估，資產按可分開辨認之現金流量 (即現金產生單位) 之最低水平分類。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 (商譽除外) 於每個報告日期就撥回減值之可能性作審閱。

#### 2.10 金融資產

##### (a) 分類

本集團將金融資產按以下計量類別分類：

- 該等其後將按公允價值計量 (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 的金融資產，及
- 該等將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有關分類取決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而言，其收益及虧損將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列賬。就非持作買賣的權益工具投資而言，則取決於本集團有否於初始確認時不可撤銷地選擇將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列賬。

當且僅當管理該等資產的業務模式有變時，本集團方重新分類債務投資。

##### (b) 確認和計量

正常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 (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 予以確認。當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轉讓擁有權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時，金融資產會被取消確認。

##### (c) 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另加收購該金融資產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交易成本於損益支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0 金融資產 (續)

##### (c) 計量 (續)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資產現金流量特徵。

就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倘有關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該等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法計入財務收入。取消確認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連同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直接確認並以其他收益／(虧損)淨額(如有)呈列。減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單獨呈列。

##### (d)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基準評估與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關的預期信貸虧損。適用減值方法取決於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允許的簡化方法，當中要求於初始確認應收款項時確認預期全期虧損，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1.2。就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應用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或全期預期虧損方法，取決於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 2.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其淨額基準結清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清負債時，有關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 2.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倘預期於一年或以內(或若在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更長)可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會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並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有關本集團列賬貿易應收款項及本集團減值政策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附註2.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活期存款。限制使用的銀行存款計入「受限制現金」。受限制現金不計入列入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2.14 股本

普通股被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新增成本於權益列示為所得款項的抵減項(扣除稅項)。

#### 2.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指就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服務付款的責任。倘貿易應付款項於一年或以內(或倘在業務的正常經營週期內，則更長)到期，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貿易應付款項以非流動負債呈列。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最初按公允價值確認並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 2.16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價值並扣除產生的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的任何差額利用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倘部分或全部融資很有可能提取，設立貸款融資時所支付的費用確認為該貸款的交易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費用可遞延入賬，直至提取融資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並按有關融資期攤銷。

當合約中規定的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借款從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已取消或轉讓予另一方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包括已轉讓的任何非現金資產或所承擔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為財務成本。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償還負債的期限延遲至報告期後最少12個月，否則借款一概歸類為流動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7 借款成本

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所得稅 (除與在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外) 均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在該情況下, 相關稅項亦可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 (a)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營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有待詮釋的適用稅務法例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 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繳付的稅款建立撥備。

##### (b) 遞延所得稅

###### 內部基準差額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性差額, 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 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初步確認商譽時, 則不予確認; 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 (不包括業務合併) 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 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損益, 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 (及稅法) 釐定, 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償還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很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 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 則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8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 (b) 遞延所得稅 (續)

###### 外部基準差額

對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負債撥備，惟本集團控制暫時性差額撥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在可見將來很可能不會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作別論。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暫時性差額很可能於未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額。

#####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2.19 僱員福利

##### (a) 退休金責任

根據中國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的中國僱員參與由中國相關省及市級政府組織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及中國僱員需按僱員工資的計算比例(不超過上限)按月向該等計劃供款。

省及市級政府承諾承擔根據上文所述計劃應付的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中國員工的退休福利責任。除每月供款外，本集團概無任何其他向其僱員作出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支付的責任。本集團於該等計劃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本集團已安排其香港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一項由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香港的集團成員公司(僱主)及其僱員按強制性公積金條例定義之僱員收入之5%每月向計劃作出供款。各集團成員公司及其僱員各自的供款均以每月1,500港元為上限，其後作出之供款屬自願性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19 僱員福利 (續)

##### (b) 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社會保險

中國的集團成員公司的僱員有權加入各種政府規定的住房公積金、醫療保險和其他僱員社會保險計劃。本集團根據員工工資的一定比例(不超過上限)按月向該等基金繳存供款。本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負債以其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向該等基金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 (c) 獎金權利

當本集團因僱員提供服務而現時具有合約或推定責任，且有關責任可予可靠估計時，獎金支付的預期成本確認為負債。

#### 2.20 收益確認

收益於資產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收益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計量。披露為收益的款項已扣除退貨、貿易補貼、回扣和代表第三方收取的款項。當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方會確認收益。

##### (a) 銷售貨品

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給客戶，且相應應收款項收回有合理保證時，確認銷售貨品。

##### (b) 提供服務

本集團向外部人士提供技術服務。服務費於服務提供時確認為收益。

##### (c) 殯葬業務代理服務

本集團向外部人士提供銷售墓地及骨灰龕的代理服務。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某個時間點確認。

#### 2.21 每股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財政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並按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紅股因素進行調整(不包括庫存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1 每股虧損 (續)

##### (b) 每股攤薄虧損

每股攤薄虧損調整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的數據，計入：

- 與潛在攤薄普通股相關的利息及其他財務成本的除所得稅後影響；及
- 在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轉換的情況下，所發行額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2.2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2.23 租賃

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客戶有權主導可識別資產的用途及從該使用中獲得絕大部分經濟效益時，即表示擁有控制權。

#####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倘合約包含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將所有租賃的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入賬列為單一租賃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惟租期為12個月或更短的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就本集團而言，主要為手提電腦及辦公室設備)的租賃除外。當本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本集團按每項租賃情況決定是否將租賃資本化。與該等不作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將租賃資本化時，租賃負債初步按租期內應付租賃付款經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或(倘該利率不可直接釐定)使用相關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後的現值確認。根據合理確定續期選擇權而支付之租賃款項亦納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則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3 租賃 (續)

#####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不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不納入租賃負債的計量，因此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支銷。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之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之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集團成員公司所持有租賃之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租賃之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若個別承租人可獲得可隨時觀察到的攤銷貸款利率（通過最近的融資或市場數據），且其付款情況與租賃相似，則集團實體以該利率作為釐定遞增借款利率的起點。

於租賃資本化時確認的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金額加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以及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還原相關資產或該資產所在地而產生的估計成本（須貼現至其現值），並扣除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隨後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就本集團合理確定可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其由開始日期起直至可使用年期結束時計算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期的較短者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3 租賃 (續)

##### (a)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當未來租賃付款額因指數或比率的變化而改變，或本集團剩餘價值擔保下預期應付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化，或當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而產生變動，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當租賃負債以此方式重新計量，將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或倘若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經減至零，則記入損益。

當租賃範疇發生變化或租賃合約原先並無規定的租賃代價發生變化（「租賃修改」），且未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時，則亦重新計量租賃負債。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根據經修訂租賃付款及租期，使用經修訂貼現率在修改生效日重新計量。唯一的例外是因COVID-19大流行而直接產生的任何租金減免，且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第46B段所載的條件。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已利用實際權宜方法不對租金減免是否為租賃修改進行評估，並於觸發租金寬減的事件或條件發生期間的損益內將代價變動確認為負租賃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4 研發

研發開支於發生時確認為開支或銷售成本。倘(且僅倘)本集團能展現下列各項時，開發項目所產生的成本(與設計及開發新或改良實用新型及實用專利有關)確認為無形資產：

- 完成該項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可行，令該項資產可投放使用或出售；
- 有意完成、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
- 其能夠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
- 該項無形資產將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該項開發以及使用或出售該項無形資產；及
- 其能夠可靠地計量該項無形資產在開發期間應佔的開支。

不符合此等準則的其他開發開支，均在產生時確認為開支或銷售成本。先前確認為開支或銷售成本的開發費用在後續期間並不確認為資產。

#### 2.25 股息分派

給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分派在股息獲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一項負債。

#### 2.26 政府補助

當能合理確定將收到政府的補助，而本集團將遵守所有附帶條件時，補助於全面收益表中按其公允價值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 2.27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其近親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及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被(a)項所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識別的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成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的近親家庭成員指該人士與該實體進行買賣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並包括：

- (i) 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家庭伴侶；
- (ii) 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子女；及
- (iii)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家庭伴侶的受養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令其面臨多重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重點關注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力圖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負面影響。風險管理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由財務部門進行。

##### 3.1.1 市場風險

###### (a)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實體的大多數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計值，故本集團面臨的外幣風險極低。

本集團現時並無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進行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密切監測其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重大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計息資產及負債為借款、租賃負債及銀行現金。以固定利率取得之借款及租賃負債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面臨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來自其銀行現金，因此根據因應當時現行市況而變化的浮動利率計息。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現金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對本集團而言不重大。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未對沖其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上文所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及負債，其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獨立於市場利率之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3.1.2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主要因銀行現金、受限制現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產生。該等結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實施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銀行結餘及受限制現金存放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銀行，該等銀行為聲譽卓著上市商業銀行或國有銀行及於香港註冊成立的上市銀行。由於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過往並無違約記錄，管理層預期不會因該等銀行及金融機構違約而承擔任何損失。

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考慮到市場狀況、客戶聲譽、財務能力、付款記錄及其他因素進行定期信貸評估。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進度款項及根據協議償還其他債務。一般而言，本集團不會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性影響，因此本集團之重大信貸集中風險主要在本集團面對重大個別客戶時產生。於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54.8%（2022年：19.6%）集中於本集團的一名客戶，及貿易應收款項約89.4%（2022年：72.7%）集中於本集團的五名客戶。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根據所有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虧損撥備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重大不同虧損模式，因此基於逾期狀態的預期信貸虧損不再於本集團不同客戶基礎之間進一步區分。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水平，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小組負責制訂信貸限額及進行信貸審批。所授出的信貸水平不得超過管理層預先設定的水平。定期進行信貸評估。本集團亦實施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以收回逾期債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減低。

已發生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重大結餘獲單獨評估為預期信貸虧損。餘下貿易應收款項乃經參考本集團尚未償付結餘之賬齡，根據若干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3.1.2 信貸風險 (續)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本集團的過往結算經驗估計，及就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進行調整。管理層定期審查該分組以確保更新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本集團已進行過往分析並確認經濟可變信貸風險將為最相關因素，故根據該等因素的預期變動調整歷史虧損率。

有鑒於此，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b>於2023年3月31日</b>				
即期	0.2%	10,564	(20)	10,544
已逾期				
0至180天	21.0%	2,381	(500)	1,881
180天以上	100%	1,343	(1,343)	-
		<b>14,288</b>	<b>(1,863)</b>	<b>12,425</b>
<b>於2022年3月31日</b>				
即期	0.1%	8,380	(12)	8,368
已逾期				
0至180天	0.5%	1,125	(6)	1,119
180天以上	4.3%	6,748	(293)	6,455
		<b>16,253</b>	<b>(311)</b>	<b>15,94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3.1.3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認為足以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的水平，並減少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預期透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借款應付未來現金流量需求。

下表根據於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之間的剩餘期間分析本集團以相關到期日進行分組的非衍生金融負債。表格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非貼現現金流量。

具體而言，就附帶按要求償還條款(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銀行借款而言，分析顯示根據實體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期間(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立即收回貸款)而釐定的現金流出。

	利率	少於1年 或按要求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於2023年3月31日</b>				
受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金融負債				
借款	4.1%	5,543	-	5,543
並無受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689	-	689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3,096	-	13,096
租賃負債	0.42%至1.75%	3,246	5,745	8,991
		22,574	5,745	28,319
<b>於2022年3月31日</b>				
受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金融負債				
借款	4.05%	2,467	-	2,467
並無受限於按要求償還條款的				
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不適用	1,600	-	1,600
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0,134	-	10,134
租賃負債	0.42%至3.80%	19	-	19
		14,220	-	14,22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 3.1.3 流動資金風險 (續)

下表概述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按經協定還款時間表所作出的到期分析。金額包括使用合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因此，該等金額大於上述到期分析中「按要求」期限下所披露的金額。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其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相信，有關借款將根據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3年3月31日			
借款	1,064	4,714	5,778
於2022年3月31日			
借款	2,507	-	2,5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旨在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藉以回報股東及為其他利益關係者提供利益，同時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期提升股東價值。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20日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完成配售事項。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悉數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

管理層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此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有關各類資本的風險。為維持資本架構，本集團將通過發行新股以及籌措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化。

外界對本集團施加的資本要求為：(i)為維持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其須擁有的公眾持股量為不少於股份的25%；及(ii)滿足計息借款隨附的財務契諾。

自上市之日起，本集團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以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

本集團按淨資本負債比率基準監察資本。淨資本負債比率指各年末的淨債務（借款總額、應付關聯方款項及應付董事款項減銀行及手頭現金及受限制現金）除以總權益之比率。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借款總額	5,543	2,467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92	1,500
應付董事款項	4,572	-
減：銀行及手頭現金	(4,301)	(3,738)
受限制現金	(3,823)	(506)
淨債務／(現金盈餘)	4,483	(277)
總權益	29,898	56,393
淨資本負債比率	15%	不適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 3.3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2,425	15,942
其他應收款項	1,545	1,431
受限制現金	3,823	506
銀行及手頭現金	4,301	3,738
總額	22,094	21,617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689	1,600
其他應付款項	13,096	10,134
借款	5,543	2,467
總額	19,328	14,201

#### 3.4 公允價值估計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因其短期性質使然，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反映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關鍵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董事已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涉及估計者除外，該等情況於下文處理）。

#### 有關來自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收入的委託人與代理人考量

經考慮多項指標（例如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於客戶指定地點提供及安裝設備的承諾）後，本集團認為本集團乃為銷售設備的委託人，其於指定貨品轉讓予客戶之前控制該貨品。本集團可酌情與客戶就銷售設備定價。本集團亦承擔客戶不滿意設備質量產生的損失。於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時，本集團按合約規定本集團預期有權收取的代價總額確認收益。

#### 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下文討論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而該等假設及不確定性來源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本集團管理層根據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貨風險估計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的減值虧損金額。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倘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因事實及情況變動而下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2023年3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12,425,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1,863,000港元）（2022年：15,942,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311,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4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

於釐定資產是否減值時，本集團須作出判斷及估計，尤其是評估：(1)是否發生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出現任何跡象；(2)資產的賬面值是否能夠以可收回金額（倘為使用價值，即按照持續使用資產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支持；及(3)於估計可收回金額時將應用的適當關鍵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及適當的貼現率。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更改假設及估計（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的貼現率或增長率）可能對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影響。

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的賬面值分別約為9,714,000港元（2022年：10,137,000港元）、8,282,000港元（2022年：6,748,000港元）及14,445,000港元（2022年：33,220,000港元）。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分別確認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的減值虧損約2,112,000港元（2022年：無）、1,801,000港元（2022年：無）及3,102,000港元（2022年：無）。所用關鍵假設的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15及19。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業務營運管理其業務，業務劃分與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相同。本集團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在中國銷售設備及提供有關技術服務；及
- 殯葬業務：在中國提供銷售墓地及骨灰龕的代理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部資料 (續)

## 分部業績

分部業績指來自各分部的除所得稅前虧損，不包括未分配公司開支（即中央行政費用）。分部資產及負債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呈列，因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並不定期對其進行審閱。

為年內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提供予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千港元
	智能製造 解決方案業務 千港元	殯葬業務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30,669	1,305		31,974
可呈報分部虧損	(13,373)	(6,367)		(19,740)
中央行政費用				(7,038)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8)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總額 千港元
	智能製造 解決方案業務 千港元	殯葬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計入分部虧損計量之金額：				
折舊				
—物業及設備	1,589	—	—	1,589
—使用權資產	38	2,562	—	2,600
無形資產攤銷	2,746	—	—	2,746
所得稅開支	1,634	—	—	1,63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571	—	—	1,571
減值虧損				
—物業及設備	2,112	—	—	2,112
—無形資產	1,801	—	—	1,801
—預付款項	3,102	—	—	3,102
利息開支	324	610	—	934
利息收入	22	—	—	22
新增非流動資產	10,616	12,400	—	23,0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5 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僅從事提供精密檢測的智能製造解決方案，其中包括銷售精密檢測設備及提供技術服務。管理層審閱業務經營業績時將其視為一個分部，以作出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本公司執行董事認為僅有一個分部用以作出策略性決定。收益及除所得稅前虧損乃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呈報予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計量。因此，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僅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地區資料及主要客戶。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於中國產生。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的外部客戶交易收益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客戶A#	10,875	10,339
客戶B#	不適用*	5,659
客戶C#	不適用*	3,242
客戶D#	不適用*	3,229
客戶E#	9,121	不適用*
客戶F#	3,996	不適用*

\*： 年內，各客戶的收益不到本集團於各年度收益的10%。

#： 來自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的收入。

### 6 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益：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精密3D檢測解決方案</b>		
—銷售設備	29,642	27,569
—技術服務	1,027	3,945
	<b>30,669</b>	<b>31,514</b>
<b>殯葬業務</b>		
—銷售墓地及骨灰龕的代理服務	1,305	—
<b>總額</b>	<b>31,974</b>	<b>31,514</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6 收益 (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按實際權宜方法所允許，本集團並無披露年內餘下未履行義務的資料，乃因其原預期期限少於1年。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收益確認的時間：</b>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服務	2,332	3,945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的貨品銷售	29,642	27,569
	<b>31,974</b>	<b>31,514</b>

##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已售貨品成本	22,271	18,805
外包研發開支*	3,009	3,595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附註8)	10,205	6,865
專業費用	2,083	2,766
招待費	972	2,037
折舊及攤銷 (包括行政開支)		
—物業及設備 (附註13)	1,589	481
—使用權資產 (附註14)	2,600	289
—無形資產 (附註15)	2,746	2,274
差旅費	636	841
核數師酬金	900	950
其他開支	2,321	2,726
<b>總銷售成本、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及行政開支</b>	<b>49,332</b>	<b>41,629</b>
借款利息	268	279
租賃負債利息	666	7
<b>財務成本</b>	<b>934</b>	<b>286</b>

\*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外包研發開支獲確認為無形資產 (2022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8,964	6,37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241	495
	<b>10,205</b>	<b>6,865</b>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所披露的已付或應付董事薪酬如下：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黃敏智先生 (附註i)	-	771	-	11	782
曾偉金先生 (附註ii)	-	1,080	-	18	1,098
葉嘉凌女士 (附註iii)	210	150	-	56	416
<b>非執行董事</b>					
周瑞兆先生 (附註x)	360	-	-	-	360
張小玲女士 (附註iv)	7	-	-	-	7
李曉璇女士 (附註v)	7	-	-	-	7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周文明博士 (附註xi)	50	-	-	-	50
寧杰先生 (附註xi)	50	-	-	-	50
梁家榮先生 (附註vi)	120	-	-	-	120
	<b>804</b>	<b>2,001</b>	<b>-</b>	<b>85</b>	<b>2,89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續)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 其他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黃敏智先生 (附註i)	–	352	–	6	358
曾偉金先生 (附註ii)	–	316	–	6	322
吳鎬先生 (附註vii)	29	296	–	28	353
劉智寧女士 (附註viii)	14	289	44	27	374
<b>非執行董事</b>					
葉嘉凌女士 (附註iii)	84	–	–	–	84
周瑞兆先生 (附註x)	84	–	–	–	8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梁家榮先生 (附註vi)	28	–	–	–	28
寧杰先生 (附註xi)	12	–	–	–	12
周文明博士 (附註xi)	12	–	–	–	12
湯勇先生 (附註ix)	138	–	–	–	138
邢少南先生 (附註ix)	138	–	–	–	138
譚鎮山先生 (附註ix)	138	–	–	–	138
	677	1,253	44	67	2,041

附註：

- (i) 黃敏智先生於2021年12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1月7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於2022年11月4日辭任該等職務。彼於2023年3月14日重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i) 曾偉金先生於2021年12月16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1月7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彼於2022年11月4日進一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
- (iii) 葉嘉凌女士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於2022年11月4日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 (iv) 張小玲女士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 李曉璇女士於2023年2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 梁家榮先生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2023年4月24日辭任。
- (vii) 吳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及於2022年1月7日辭任該等職位，惟仍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22年3月23日，彼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viii) 劉智寧女士於2022年1月7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 (ix) 湯勇先生、邢少南先生及譚鎮山先生於2022年1月7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x) 周瑞兆先生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 (xi) 寧杰先生及周文明博士於2022年1月7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8 員工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續)

####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續)

已付本公司執行董事或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其他實物福利及酌情花紅，通常為就執行董事為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而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收的酬金。上述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提供服務而獲得之酬金。

董事之薪酬待遇 (包括酌情花紅) 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考慮績效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兩名董事 (2022年：四名董事)，彼等的薪酬於上文呈列的分析中反映。年內已付餘下人士的薪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870	34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6	6
	<b>2,036</b>	<b>346</b>

本集團餘下人士的薪酬於下列範圍內：

	人數	
	2023年	2022年
零至1,000,000港元	2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

#### (c) 董事福利及權益

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及本集團概無向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該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激勵或作為離職補償金 (2022年：無)。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者外，並無本公司董事及其關連實體於涉及本集團業務，並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存續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本公司為訂約方) 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2022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 政府補助 (附註a)	671	16
— 終止租賃的收益	22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2	4
— 其他	25	214
	<b>740</b>	<b>234</b>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 匯兌差額淨額	(438)	843
—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218)	—
— 其他經營收益／(虧損)	16	(20)
	<b>(640)</b>	<b>823</b>

附註：

- (a) 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政府補助與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的「廣州市推動高新技術企業高質量發展扶持」有關。該等補助並無隨附尚未達成的條件。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企業所得稅	670	24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	(1,646)
遞延稅項 (附註16(b))	922	1,288
	<b>1,634</b>	<b>(11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虧損的稅項有別於使用綜合實體虧損所適用的所得稅稅率所得出的理論金額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8)	(9,355)
除所得稅前虧損按適用稅率計算的稅項	(3,903)	825
優惠稅率的稅務影響 (附註(a))	(1,064)	(330)
按核定溢利基準計算的稅項 (附註(b))	682	245
不可扣稅項開支	2,406	295
研發開支的額外扣除	(484)	(297)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955	798
於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2	(1,646)
	<b>1,634</b>	<b>(110)</b>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集團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經營的標準稅率為25%。
- 於2020年，本集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廣州魁科機電科技有限公司(「魁科機電科技」)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自2017年1月1日起計三年有效，並於該三年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於2020年及2023年，魁科機電科技成功續新高新技術企業資格，及於2020年至2026年期間有權享受15%的稅務優惠。因此，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魁科機電科技適用15% (2022年：15%)的稅率。
- (b) 香港正豐科技有限公司(「香港正豐」)、寶澤實業(香港)有限公司(「寶澤」)及MGW Swans Ltd. (「MGW Swans」)為本集團於香港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然而，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主要業務乃於中國進行，故有關收入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香港正豐、寶澤以及MGW Swans獲中國主管稅務機關批准按「核定溢利基準」繳納中國所得稅，據此，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應課稅收入按其收益的15% (2022年：15%)計算。
- (c) 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法團首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8.25% (2022年：8.25%)之稅率繳稅，超過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將按16.5% (2022年：16.5%)之稅率繳稅。法定香港利得稅稅率為16.5% (2022年：16.5%)。於兩個年度，由於本集團旗下公司並無於香港產生或取得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 (d) 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 (e) 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的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3年	2022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 (千港元)	(28,251)	(9,24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股份數目)	422,356,164	400,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 (港元)	(0.07)	(0.02)

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原因是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2022年：無）。

**12 股息**

本公司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2022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物業及設備

	傢具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機械及 設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1年4月1日</b>			
成本	778	–	778
累計折舊	(311)	–	(311)
賬面淨值	467	–	467
<b>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467	–	467
添置	10	10,012	10,022
折舊費用	(144)	(337)	(481)
貨幣換算差額	18	111	129
年末賬面淨值	351	9,786	10,137
<b>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b>			
成本	814	10,123	10,937
累計折舊	(463)	(337)	(800)
賬面淨值	351	9,786	10,137
<b>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351	9,786	10,137
添置	–	4,249	4,249
出售	(221)	–	(221)
折舊費用	(67)	(1,522)	(1,589)
已確認減值虧損	(7)	(2,105)	(2,112)
貨幣換算差額	(26)	(724)	(750)
年末賬面淨值	30	9,684	9,714
<b>於2023年3月31日</b>			
成本	544	13,630	14,174
累計折舊及減值	(514)	(3,946)	(4,460)
賬面淨值	30	9,684	9,71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3 物業及設備 (續)

就減值測試而言，本集團的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已分配至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智能現金產生單位」）。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法採用基於經本公司董事批准並經本公司的獨立估值公司國際評估有限公司估值的五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並按稅前貼現率計算得出。超過五年期間之現金流量乃使用下文所載的估計增長率推斷。

計算法所用之關鍵假設如下：

	2023年	2022年
EBITDA利潤率 (未來五年之平均值)	6%	15%
最終增長率	2%	2%
貼現率	16%	17%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在計算智能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已使用上述關鍵假設。以下為管理層預測現金流量以進行減值測試所根據之各項關鍵假設：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有關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除所得稅前盈利、財務成本、折舊及攤銷（「EBITDA利潤率」）。

最終增長率—最終增長率並無超過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目前經營所在行業及國家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貼現率—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並反映與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特定風險。

根據評估，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得出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為32,441,000港元（2022年：73,478,000港元），低於其於2023年3月31日的賬面值（2022年：高於其於2022年3月31日的賬面值）。因此，基於智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大幅下降以及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的不利變動，本集團於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就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預付款項確認減值虧損2,112,000港元（2022年：無）、1,801,000港元（2022年：無）及3,102,000港元（2022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使用權資產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租賃樓宇	2,951	41
機動車	4,462	–
	<b>7,413</b>	<b>41</b>

下表列示使用權資產變動：

	租賃樓宇 千港元	機動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1年4月1日</b>			
成本	581	–	581
累計折舊	(252)	–	(252)
賬面淨值	329	–	329
<b>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329	–	329
折舊費用	(289)	–	(289)
貨幣換算差額	1	–	1
年末賬面淨值	41	–	41
<b>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b>			
成本	581	–	581
累計折舊	(540)	–	(540)
賬面淨值	41	–	41
<b>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41	–	41
添置	6,929	5,471	12,400
終止租賃	(2,415)	–	(2,415)
折舊費用	(1,595)	(1,005)	(2,600)
貨幣換算差額	(9)	(4)	(13)
年末賬面淨值	2,951	4,462	7,413
<b>於2023年3月31日</b>			
成本	3,539	5,467	9,006
累計折舊	(588)	(1,005)	(1,593)
賬面淨值	2,951	4,462	7,4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4 使用權資產 (續)

年內，本集團租賃物業作經營用途。租賃合約乃按固定租期1至3年（2022年：1至2年）訂立。租賃條款乃按個別基準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長短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有關於12個月內終止的短期租賃的開支約為720,000港元（2022年：281,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5 無形資產

	專利 千港元	軟件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2021年4月1日</b>			
成本	335	10,118	10,453
累計攤銷	(155)	(2,425)	(2,580)
賬面淨值	180	7,693	7,873
<b>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80	7,693	7,873
添置	–	989	989
攤銷費用	(35)	(2,239)	(2,274)
貨幣換算差額	8	152	160
年末賬面淨值	153	6,595	6,748
<b>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b>			
成本	349	11,297	11,646
累計攤銷	(196)	(4,702)	(4,898)
賬面淨值	153	6,595	6,748
<b>截至2023年3月31日止年度</b>			
年初賬面淨值	153	6,595	6,748
添置	–	6,367	6,367
攤銷費用	(33)	(2,713)	(2,746)
已確認減值虧損	(19)	(1,782)	(1,801)
貨幣換算差額	(12)	(274)	(286)
年末賬面淨值	89	8,193	8,282
<b>於2023年3月31日</b>			
成本	323	17,240	17,563
累計攤銷及減值	(234)	(9,047)	(9,281)
賬面淨值	89	8,193	8,28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無形資產 (續)**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無形資產連同相關廠房及設備及預付款項獲分配至智能現金產生單位以便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16 遞延稅項**

(a) 遞延稅項 (負債) / 資產的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負債	(1,267)	(368)

(b) 本年度遞延稅項 (負債) / 資產的變動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 信貸虧損撥備 千港元	超出撥備 的開支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超出相關折舊 之折舊撥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	44	81	798	-	923
計入損益的稅項 (附註10)	2	-	(278)	(1,012)	(1,288)
貨幣換算差額	1	2	8	(14)	(3)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	47	83	528	(1,026)	(368)
計入損益的稅項 (附註10)	-	-	(487)	(435)	(922)
貨幣換算差額	(3)	(7)	(41)	74	23
於2023年3月31日	44	76	-	(1,387)	(1,26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6 遞延稅項 (續)

- (c) 為作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抵銷。就財務申報而言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120	65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387)	(1,026)
	<b>(1,267)</b>	<b>(368)</b>

### 17 貿易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288	16,253
已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1,863)	(31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b>12,425</b>	<b>15,942</b>

- (a)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30天內	7,115	7,536
1至6個月	3,449	844
6個月至1年	2,381	1,125
超過1年	1,343	6,748
	<b>14,288</b>	<b>16,253</b>

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期介乎90至180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7 貿易應收款項 (續)

- (b)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管理層評估了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與年初撥備的對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311	29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1	11
貨幣換算差額	(19)	8
年末	1,863	311

- (c) 貿易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人民幣	7,932	11,617
—美元	4,493	4,325
	12,425	15,94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

## 18 其他應收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向僱員墊款	384	1,106
投標按金	1,007	18
其他	154	307
	1,545	1,431

- (a) 其他應收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人民幣	474	1,413
—美元	1,071	18
	1,545	1,43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9 預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7,559	33,220
已確認累計減值虧損	(3,114)	–
	<b>14,445</b>	33,220
重列：		
計入非流動資產：		
–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附註1)	4,046	7,340
– 預付外包研發開支 (附註3)	1,096	–
	<b>5,142</b>	7,340
計入流動資產：		
– 向供應商預付款項 (附註2)	3,977	15,766
– 預付外包研發開支 (附註3)	5,326	10,114
	<b>9,303</b>	25,880
預付款項總額	<b>14,445</b>	33,220

附註：

- 於2023年3月31日，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約4,046,000港元（2022年：7,340,000港元）為向獨立軟件開發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用於開發本集團自用軟件。
- 於2023年3月31日，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的流動部分約3,977,000港元（2022年：15,766,000港元）為向獨立設備製造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用於購買設備以銷售予本集團的客戶。
- 本集團向獨立軟件開發商預付約6,422,000港元（2022年：10,114,000港元）的外包研發開支，用於提供與其客戶所訂購設備的具體要求有關的技術解決方案服務。
- 於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預付款項連同相關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獲分配至智能現金產生單位以便進行減值評估。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預付款項減值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	–
已確認減值撥備	3,102	–
貨幣換算差額	12	–
年末	<b>3,114</b>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0 受限制現金以及銀行及手頭現金

受限制現金指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存款，已質押予銀行作為開立擔保函件的抵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 人民幣	2,997	2,714
— 美元	897	963
— 港元	232	47
— 歐元	3	14
— 瑞士法郎	172	—
	<b>4,301</b>	<b>3,738</b>

於2023年3月31日，約2,997,000港元（2022年：2,680,000港元）乃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中國的銀行，而該等結餘轉換為外幣及以該等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匯出中國時須受中國政府頒佈有關外匯管制的規則及法規所規限。

## 21 股本

	普通股數目	股本 美元	股本 港元
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 3月31日、2022年4月1日及 2023年3月31日	5,000,000,000	500,000	3,90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 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	400,000,000	40,000	312,000
於2022年12月20日 配售新股份 (附註)	80,000,000	8,000	63,000
於2023年3月31日	480,000,000	48,000	375,000

附註：於2022年11月30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股份0.069港元的價格向獨立投資人配售最多8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於2022年12月20日完成，據此，本公司已配發及發行8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300,000港元（扣除交易成本約220,000港元）及導致股本增加約63,000港元及股份溢價增加約5,237,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2 其他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附註(a))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d))	總計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51,640	163	2,461	774	55,038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2,383	2,383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606	-	606
<b>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的結餘</b>	<b>51,640</b>	<b>163</b>	<b>3,067</b>	<b>3,157</b>	<b>58,027</b>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3,505)	(3,505)
配售新股份 (附註21)	5,457	-	-	-	5,457
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220)	-	-	-	(220)
<b>於2023年3月31日的結餘</b>	<b>56,877</b>	<b>163</b>	<b>3,067</b>	<b>(348)</b>	<b>59,759</b>

#### (a)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包括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溢價 (已扣除上市開支及資本化發行)。

#### (b)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包括1) 本集團營運公司在本公司上市前的當時匯總資本552,000港元；及2) 視作對本公司前控股股東兼前執行董事吳鎬先生的分派，即於重組期間，為籌備本公司上市就收購魁科機電科技97%股權而支付予吳鎬先生的現金代價389,000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331,200元)。

#### (c)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規例，所有由外資獨家營運的中國公司須於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例計算稅項後轉撥其不少於溢利10%的金額至法定儲備資金，直至法定儲備達到其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為止。法定儲備僅可經有關機構批准後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用於增加各附屬公司的資本。

#### (d)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包括因換算海外業務 (其功能貨幣不同於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所有外幣匯兌差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3 借款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5,543	2,467

銀行借款須按要求償還並按年均加權實際利率4.10% (2022年：4.05%) 計息。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所有的銀行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且無抵押。於2023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由本公司前控股股東兼前執行董事吳鎬先生擔保 (附註31(a)) (2022年：無擔保)。

(a) 於3月31日，借款的償還期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1年內	685	2,467
1年後但2年內	4,858	—
借款總額	5,543	2,467
減：須於1年內償還的借款的流動部分	(685)	(2,467)
受限於即時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借款的非流動部分	4,858	—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包含若干條款，有關條款賦予銀行全權酌情決定於何時要求立即還款，不論本集團是否已遵守契諾及履行計劃還款義務。

本集團定期監測其對貸款契諾的遵守情況。迄今，本集團的還款乃按照定期貸款的計劃還款而進行。本集團認為，只要本集團繼續符合該等要求，銀行就將不會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租賃負債

(a)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7,413	41
<b>租賃負債</b>		
流動	2,539	19
非流動	4,949	–
	<b>7,488</b>	<b>19</b>

(b)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全面收益表呈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終止租賃收益	(22)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2,600	289
短期租賃開支	731	281
利息開支 (計入財務成本)	666	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4 租賃負債 (續)

## (c) 包括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金額

包括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租賃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經營現金流量內	720	281
融資現金流量內	3,160	319
現金流量總額	3,880	600

該等金額與就租賃樓宇及汽車支付的租賃租金相關。

租賃負債採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0.42%至1.75% (2022年：介乎0.42%至3.8%)。

## (d)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的租賃付款及租賃負債現值列示於下表：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有關租賃負債的應付租賃付款如下：		
1年內	3,246	19
1至2年	5,745	-
最低租賃付款	8,991	19
未來融資費用	(1,503)	-
租賃負債總額	7,488	1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5 貿易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689	1,600

(a)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1年內	340	643
超過1年	349	957
	689	1,600

(b) 貿易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人民幣	522	1,274
—美元	167	326
	689	1,600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90至180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6 其他應付款項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計開支	3,039	1,564
其他應付款項	1,668	5,925
其他應付稅項	189	318
應付工資	1,325	1,145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31(c))	2,492	1,500
應付董事款項 (附註31(c))	4,572	—
	<b>13,285</b>	<b>10,452</b>

(a) 其他應付款項以下列貨幣計值：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 港元	9,589	9,240
— 人民幣	3,696	1,212
	<b>13,285</b>	<b>10,452</b>

## 27 合約負債

智能製造解決方案業務產生的合約負債指尚未交付貨物及服務時客戶預先支付的現金。

年內合約負債結餘的變動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年初	423	198
於年初合約負債結餘計入年內已確認收益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423)	(198)
預收客戶款項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3,352	423
年末	<b>3,352</b>	<b>423</b>

於2023年及2022年3月31日，合約負債預計將於一年內獲確認。2022年合約負債增加乃由於自客戶收到的購買精密檢測設備的按金增加。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現金流量資料

#### (a)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

除所得稅前虧損與經營(所用)／產生現金對賬如下：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26,778)	(9,355)
經調整：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89	4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00	289
—無形資產攤銷	2,746	2,274
—出售物業及設備虧損	218	—
—財務成本	934	286
—財務收入	(22)	(4)
—終止租賃收益	(22)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571	11
—非金融資產減值	7,015	—
—經營產生的匯兌虧損／(收益)	438	(843)
	<b>(9,711)</b>	<b>(6,861)</b>
營運資金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1,084	23,768
—預付款項	3,882	(1,288)
—其他應收款項	(229)	2,159
—貿易應付款項	(815)	(7,595)
—合約負債	2,929	222
—其他應付款項	(2,652)	2,711
—受限制現金	(3,338)	18
經營(所用)／產生現金	<b>(8,850)</b>	<b>13,134</b>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指過往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的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8 現金流量資料 (續)

## (b)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對賬 (續)

	借款 千港元 (附註23)	租賃負債 千港元 (附註24)	應付董事 款項，計入 其他應付款項 千港元 (附註26)	應付關聯方 款項，計入其 他應付款項 千港元 (附註26)
於2021年4月1日	8,291	317	-	-
<b>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b>				
償還借款	(6,081)	-	-	-
已付租賃租金之本金部分	-	(312)	-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7)	-	-
已付利息	(279)	-	-	-
關聯方墊款	-	-	-	1,500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6,360)	(319)	-	1,500
<b>其他變動：</b>				
利息開支 (附註7)	279	7	-	-
貨幣換算差額	257	14	-	-
其他變動總額	536	21	-	-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	2,467	19	-	1,500
<b>融資現金流量之變動：</b>				
借款所得款項	5,693	-	-	-
償還借款	(2,448)	-	-	-
已付利息	(268)	-	-	-
關聯方墊款	-	-	-	992
已付租賃租金之本金部分	-	(2,494)	-	-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	(666)	-	-
董事墊款	-	-	4,572	-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總額	2,977	(3,160)	4,572	992
<b>其他變動：</b>				
新增租賃	-	12,400	-	-
終止租賃	-	(2,437)	-	-
利息開支 (附註7)	268	666	-	-
貨幣換算差額	(169)	-	-	-
其他變動總額	99	10,629	-	-
於2023年3月31日	5,543	7,488	4,572	2,49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29 附屬公司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詳情	所持有的股權		主要業務及營運地點
			2023年	2022年	
<b>直接持有</b>					
CPT Asia-Pacific Hol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BCI East Asia Hol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MG Pacific Hol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ZHP Orient Holding Lt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Min Fu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b>間接持有</b>					
香港志豐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香港正豐	香港、有限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 (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技術服務)
寶澤	香港、有限公司	100港元	100%	100%	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 (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技術服務)
MGW Swans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美元	100%	100%	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 (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技術服務)
魁科機電科技 <sup>#</sup>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750,000元	100%	100%	在中國提供智能製造解決方案 (包括銷售設備及提供技術服務)
民富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民富股權投資(南京)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有限公司	5,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民富控股(深圳)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	100%	提供殯葬業務、銷售墓地及骨灰龕的 代理服務
民富(廣東)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sup>*</sup>	中國、有限公司	人民幣 5,000,000元	51%	零	提供互聯網及其他相關服務

<sup>#</sup>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sup>\*</sup>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內資企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0 租賃承諾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擁有以下不可撤銷短期租賃承擔：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1年內	55	198

## 31 關聯方交易

## (a) 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鼎域技術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東
葉嘉凌女士	本公司執行董事

## (b) 主要管理層薪酬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4,675	2,31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51	73
總計	4,926	2,387

## (c) 與關聯方的結餘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付關聯方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鼎域技術有限公司	2,492	1,500

其他應付款項指來自鼎域技術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股東）的墊款，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應付董事款項，計入其他應付款項 葉嘉凌女士	4,572	—

應付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2023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9,143	31,118
<b>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6	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29	6,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7	33
	3,852	6,254
<b>總資產</b>	<b>22,995</b>	<b>37,372</b>
<b>權益</b>		
股本	375	312
其他儲備 (附註)	76,020	70,783
累計虧損 (附註)	(64,885)	(39,498)
<b>總權益</b>	<b>11,510</b>	<b>31,597</b>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	7,895	2,86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3,590	2,915
<b>總負債</b>	<b>11,485</b>	<b>5,775</b>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b>22,995</b>	<b>37,372</b>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經由本公司董事會於2023年6月27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曾偉金  
董事

黃敏智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2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續)

附註：

## 本公司儲備變動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70,783	(34,807)	35,976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4,691)	(4,691)
於2022年3月31日及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b>70,783</b>	<b>(39,498)</b>	<b>31,285</b>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b>(25,387)</b>	<b>(25,387)</b>
配售新股份 (附註21)	<b>5,457</b>	-	<b>5,457</b>
配售新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b>(220)</b>	-	<b>(220)</b>
於2023年3月31日的結餘	<b>76,020</b>	<b>(64,885)</b>	<b>11,135</b>

附註：其他儲備包括根據本公司就本公司股份於GEM上市而進行重組安排所產生的溢價，以及根據股份發售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已扣除上市開支及資本化發行）。

## 33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香港全體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對強積金計劃的供款按薪金及工資的5%（2022年：5%）計算，惟每名僱員每月最高金額為1,500港元（2022年：1,500港元），並於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全數歸屬僱員。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法規的規定，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的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及工資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撥付退休福利。地方市政府承諾承擔該等附屬公司所有現有及未來退休僱員的退休福利責任。該等附屬公司就中央退休金計劃之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規定的供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34 報告期後事項

#### 1. 建議供股

於2023年5月30日，本公司建議按每持有兩股已發行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1港元進行供股（「供股」），通過發行最多240,000,000股供股股份籌集最多24,000,000港元（扣除開支前）。

於本報告批准日期，供股尚未完成。

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5月30日之公告及日期為2023年6月16日之供股章程。

#### 2. 協議收購黃岡市福圓文化發展有限公司（「目標公司」）的20%股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3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與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的20%股權，惟須受限於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代價為人民幣4,195,000元（相當於約4,795,000港元）。

於本報告日期，該可能進行的收購事項尚未完成。該可能進行的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4月13日的公告。

## 財務概要

本集團之綜合業績以及綜合資產及負債之五年概要乃摘錄自已刊發年報所載之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收益	52,397	54,892	39,962	31,514	31,974
毛利	27,270	31,132	16,380	12,568	9,703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371	6,199	(6,391)	(9,355)	(26,778)
年內(虧損)／溢利	7,311	3,138	(3,339)	(9,245)	(28,412)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2年 千港元	2023年 千港元
總資產	70,004	79,266	88,777	71,763	61,948
總負債	(7,310)	(15,354)	(25,522)	(15,370)	(32,050)
資產淨額	62,694	63,912	63,255	56,393	29,898
流動比率	9.39	4.75	3.51	3.17	1.22

本報告乃以中英文刊發。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